



2021年度上市银行 预期信用风险损失 披露情况分析

2022年5月

摘要

本期分析数据截止至2022年4月30日，样本包括58家已完成年报披露的已上市银行。分析内容不仅包括了公开可批量查询的年报数据表现分析，还结合了近年实操中同业关注的模型细节对年报中的减值会计政策、信用风险政策进行了深挖并较去年披露内容进行比对分析，例如，前瞻性调整中宏观经济指标更新频率、前瞻性调整中就ESG的考量、疫情常态化管理后管理层叠加的应用等。

分析重点主要包括：

- 1 减值范围及构成分析
- 2 信贷资产质量分析
- 3 表内资产信用减值分析
- 4 表外项目信用减值分析
- 5 信用减值损失分析
- 6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披露分析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发现：

- 1 减值范围及构成较为稳定。2021年样本内银行披露的减值范围内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投资三分类资产余额平均占比基本与2020年持平。零售类贷款余额平均占比较2020年略有上升，金融投资产品类型70%以上主要仍是债券类。
- 2 整体信贷资产质量持续改善。2021年样本内银行披露的贷款不良率平均为1.45%，较去年下降0.09%，对公贷款不良率平均值由2.02%下降至1.86%，零售贷款不良率平均值从1.83%下降至1.64%。贷款五级分类迁徙率不同程度有所下降。
- 3 风险抵补能力持续加强。2021年样本内银行拨备覆盖率均值由2020年的244.25%上升至2021年的270.43%。已披露银行表内信贷资产三阶段余额和减值准备整体计提比例平均较2020年无显著变化。不同类型银行阶段一资产计提率平均差异较为明显。
- 4 表外项目信用损失计提差异显著。2021年末表外业务拨备计提率平均约为0.95%，较2020年末下降0.09%。不同类型银行表外项目计提率范围差异较大。
- 5 信贷成本持续下降。近三年上市银行信贷成本平均呈先上升后下降趋势，其中国有大型银行和股份制商业银行信贷成本连续三年下降。2021年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信贷成本约为1.27%。
- 6 模型相关披露更加充分。除会计政策外，多家银行还就本年内部评级等级变化、模型方案变化、前瞻性调整权重调整进行了披露。部分银行还对管理层叠加以及ESG对预期信用风险损失模型影响的评估进行了披露。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样本银行概况

样本概况:

- 本报告样本涵盖58家上市银行，其中包括6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10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30家城市商业银行和12家农村商业银行；2021年新增上市银行四家，分别为齐鲁银行2021年6月上市、瑞丰银行2021年6月上市、上海农商银行2021年8月上市、兰州银行2022年1月上市。
- 35家银行于2018年1月1日、23家银行于2019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1	中国工商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2	中国建设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3	中国农业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4	中国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6	交通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1	招商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2	兴业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3	浦发银行	A	2018年1月1日
4	中信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5	民生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6	光大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7	平安银行	A	2018年1月1日
8	华夏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9	浙商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10	渤海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农村商业银行

1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2	广州农商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3	上海农商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4	青岛农商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5	常熟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6	九台农商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7	紫金农商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8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9	张家港行	A	2019年1月1日
10	苏州农商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11	江阴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12	瑞丰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新增上市银行

新增上市银行

*此表格以集团总资产为基准降序排列

城市商业银行

1	北京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2	上海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3	江苏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4	宁波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5	南京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6	杭州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7	徽商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8	盛京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9	锦州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10	长沙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11	成都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12	中原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13	天津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14	哈尔滨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15	重庆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16	贵阳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17	郑州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18	青岛银行	A+H	2018年1月1日
19	江西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20	贵州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21	九江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22	苏州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23	齐鲁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24	兰州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25	甘肃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26	西安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27	厦门银行	A	2019年1月1日
28	威海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29	晋商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30	泸州银行	H	2018年1月1日

新增上市银行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样本银行2021年指标信息 1/3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序号	银行简称	ROA/ 平均资产回报率	ROE/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总额 (百万元)	净利润 (百万元)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 资本充足率	一级资本 充足率
1	中国工商银行	1.02%	12.15%	35,171,383	350,216	18.02%	13.31%	14.94%
2	中国建设银行	1.04%	12.55%	30,253,979	303,928	17.85%	13.59%	14.14%
3	中国农业银行	0.86%	11.57%	29,069,155	241,936	17.13%	11.44%	13.46%
4	中国银行	0.89%	11.28%	26,722,408	227,339	16.53%	11.30%	13.32%
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0.64%	11.86%	12,587,873	76,532	14.78%	9.92%	12.39%
6	交通银行	0.80%	10.76%	11,665,757	88,939	15.45%	10.62%	13.01%

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序号	银行简称	ROA/ 平均资产回报率	ROE/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总额 (百万元)	净利润 (百万元)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 资本充足率	一级资本 充足率
1	招商银行	1.36%	16.96%	9,249,021	120,834	17.48%	12.66%	14.94%
2	兴业银行	1.02%	13.94%	8,603,024	83,816	14.39%	9.81%	11.22%
3	浦发银行	0.67%	8.75%	8,136,757	53,766	14.01%	9.40%	11.29%
4	中信银行	0.72%	10.73%	8,042,884	56,377	13.53%	8.85%	10.88%
5	民生银行	0.50%	6.59%	6,952,786	34,853	13.64%	9.04%	10.73%
6	光大银行	0.77%	10.64%	5,902,069	43,639	13.37%	8.91%	11.41%
7	平安银行	0.77%	10.85%	4,921,380	36,336	13.34%	8.60%	10.56%
8	华夏银行	0.67%	9.04%	3,676,287	23,903	12.82%	8.78%	10.98%
9	浙商银行	0.60%	9.83%	2,286,723	12,916	12.89%	8.13%	10.80%
10	渤海银行	0.58%	8.88%	1,582,708	8,630	12.35%	8.69%	10.76%

*此表格以集团总资产为基础降序排列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样本银行2021年指标信息 2/3

城市商业银行								
序号	银行简称	ROA/ 平均资产回报率	ROE/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总额 (百万元)	净利润 (百万元)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 资本充足率	一级资本 充足率
1	北京银行	0.75%	10.29%	3,058,959	22,392	14.63%	9.86%	13.45%
2	上海银行	0.86%	11.80%	2,653,199	22,080	12.16%	8.95%	9.95%
3	江苏银行	0.79%	12.60%	2,618,874	20,409	13.38%	8.78%	11.07%
4	宁波银行	1.07%	16.63%	2,015,607	19,609	15.44%	10.16%	11.29%
5	南京银行	0.97%	14.85%	1,748,947	15,966	13.54%	10.16%	11.07%
6	杭州银行	0.72%	12.33%	1,390,565	9,261	13.62%	8.43%	10.40%
7	徽商银行	0.89%	12.33%	1,383,662	11,785	12.23%	8.45%	9.54%
8	盛京银行	0.04%	0.54%	1,006,126	431	12.12%	10.54%	10.54%
9	锦州银行	0.01%	2.19%	849,662	102	11.50%	8.29%	9.73%
10	长沙银行	0.88%	13.26%	796,150	6,570	13.66%	9.69%	10.90%
11	成都银行	1.10%	17.60%	768,346	7,831	13.00%	8.70%	9.84%
12	中原银行	0.48%	5.99%	768,233	3,633	13.30%	8.70%	10.39%
13	天津银行	0.46%	5.77%	719,904	3,214	13.49%	10.73%	10.74%
14	哈尔滨银行	0.06%	0.55%	645,046	399	12.54%	9.28%	11.33%
15	重庆银行	0.82%	10.99%	618,954	4,859	12.99%	9.36%	10.45%
16	贵阳银行	1.04%	13.34%	608,687	6,256	13.96%	10.62%	11.75%
17	郑州银行	0.61%	7.17%	574,980	3,398	15.00%	9.49%	13.76%
18	青岛银行	0.61%	10.40%	522,250	2,993	15.83%	8.38%	11.04%
19	江西银行	0.44%	5.74%	508,560	2,112	14.41%	9.66%	11.80%
20	贵州银行	0.77%	9.88%	503,880	3,706	13.78%	11.79%	11.79%

*此表格以集团总资产为基准降序排列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样本银行2021年指标信息 3/3

城市商业银行 (续)

序号	银行简称	ROA/ 平均资产回报率	ROE/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总额 (百万元)	净利润 (百万元)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 资本充足率	一级资本 充足率
21	九江银行	0.41%	6.48%	461,503	1,785	13.21%	8.28%	11.08%
22	苏州银行	0.78%	9.96%	453,029	3,287	13.06%	10.37%	10.41%
23	齐鲁银行	0.77%	11.40%	433,414	3,072	15.31%	9.65%	11.63%
24	兰州银行	0.42%	5.76%	400,341	1,603	11.56%	8.58%	10.38%
25	甘肃银行	0.16%	1.81%	358,505	573	12.44%	11.95%	11.95%
26	西安银行	0.86%	10.59%	345,864	2,807	14.12%	12.09%	12.09%
27	厦门银行	0.72%	10.98%	329,495	2,213	16.40%	10.47%	11.77%
28	威海银行	0.66%	8.55%	304,521	1,892	14.59%	9.35%	11.33%
29	晋商银行	0.58%	7.77%	303,292	1,679	12.02%	10.10%	10.10%
30	泸州银行	0.58%	7.89%	134,510	734	13.36%	8.05%	9.75%

农村商业银行

序号	银行简称	ROA/ 平均资产回报率	ROE/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资产总额 (百万元)	净利润 (百万元)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 资本充足率	一级资本 充足率
1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0.81%	9.87%	1,265,851	9,718	14.77%	12.47%	12.98%
2	广州农商银行	0.34%	4.43%	1,161,629	3,776	13.09%	9.68%	11.06%
3	上海农商银行	0.91%	11.39%	1,158,376	10,047	15.28%	13.06%	13.10%
4	青岛农商银行	0.74%	10.63%	430,438	3,092	13.07%	9.62%	11.27%
5	常熟银行	1.03%	11.62%	246,583	2,341	11.95%	10.21%	10.26%
6	九台农商银行	0.59%	7.58%	234,140	1,290	11.63%	8.83%	8.96%
7	紫金农商银行	0.71%	9.85%	206,666	1,515	15.20%	10.65%	10.65%
8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	0.85%	11.41%	201,770	1,618	14.35%	8.74%	10.13%
9	张家港行	0.87%	11.08%	164,579	1,337	14.30%	9.82%	11.53%
10	苏州农商银行	0.78%	9.31%	158,725	1,161	12.99%	10.72%	10.72%
11	江阴银行	0.87%	10.15%	153,128	1,285	14.11%	12.96%	12.97%
12	瑞丰银行	0.97%	10.33%	136,868	1,295	18.85%	15.41%	15.42%

*此表格以集团总资产为基准降序排列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目录

- 01 减值范围及构成分析
- 02 信贷资产质量分析
- 03 表内资产信用减值分析
- 04 表外项目信用减值分析
- 05 信用减值损失分析
- 06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披露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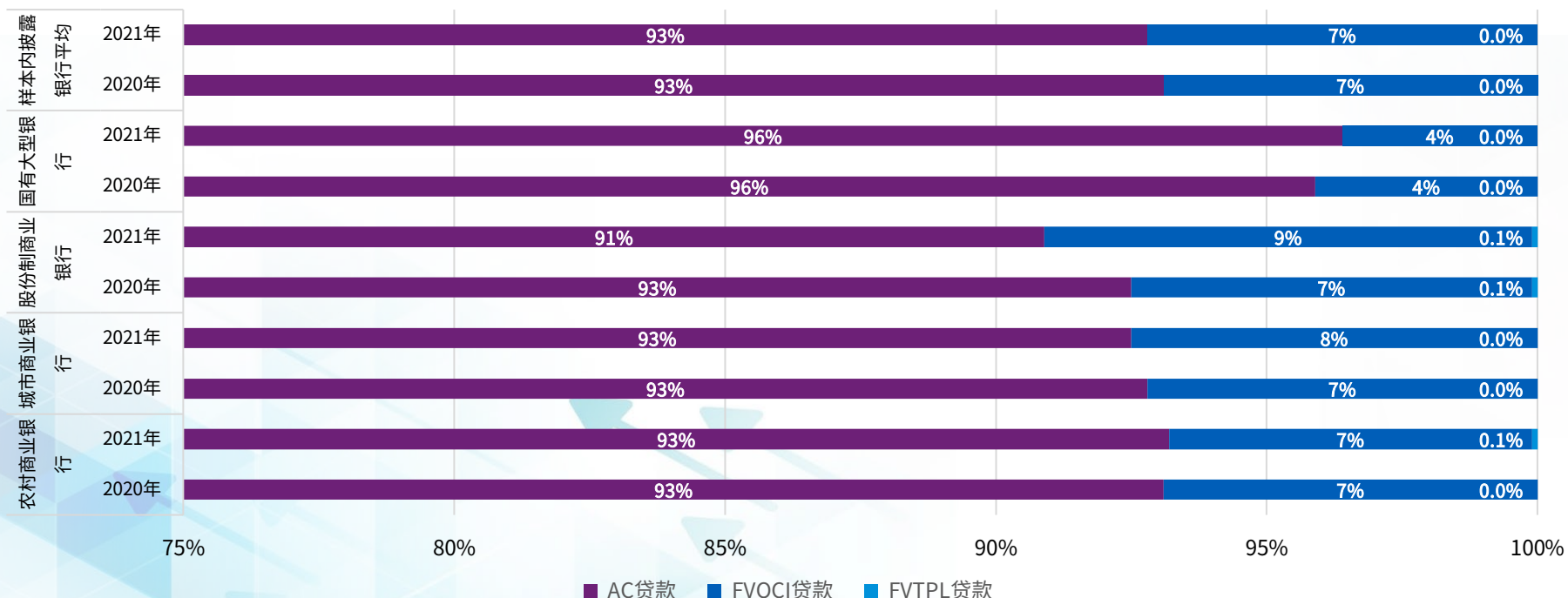
01

減值范围及構成分析

1.1 减值范围及构成分析——发放贷款及垫款

- 58家样本银行全量披露了发放贷款及垫款三分类余额。有将贷款及垫款分类为FVTPL的银行共10家，其中国有大型银行4家，股份制商业银行4家，城市商业银行1家，农村商业银行1家。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银行平均93%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票据贴现、福费廷等业务由于双重业务模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平均占比约为7%；个别银行还有少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相较于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的贷款分类占比无显著变化。
- 从银行类型来看，国有大型银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占比最高。

2021年&2020年发放贷款及垫款分类计量情况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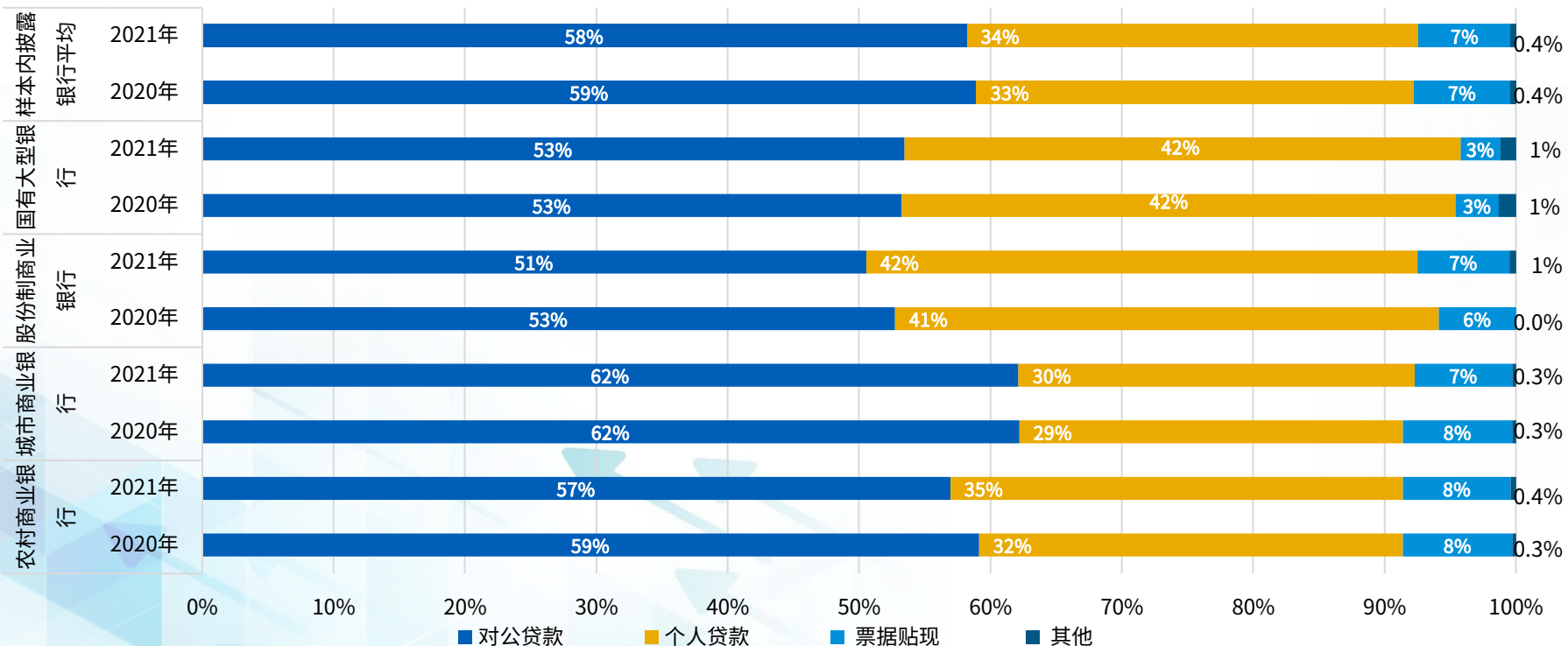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1.2 减值范围及构成分析——发放贷款及垫款构成



- 58家样本银行全量披露了发放贷款及垫款构成情况，主要构成可分为对公贷款、零售贷款、票据贴现及其他类，其他类包含贸易融资（12家披露）、及境外子公司贷款（2家披露）。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银行公司贷款余额平均占比58%，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1%，其中城市商业银行公司贷款余额平均占比最高为62%，与2020年12月31日持平；样本内银行个人贷款余额平均占比为34%，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1%，其中国有大型银行21年占比最高为42%。
- 城市商业银行中，有两家城商行对公贷款余额占比超过85%。

2021年&2020年发放贷款及垫款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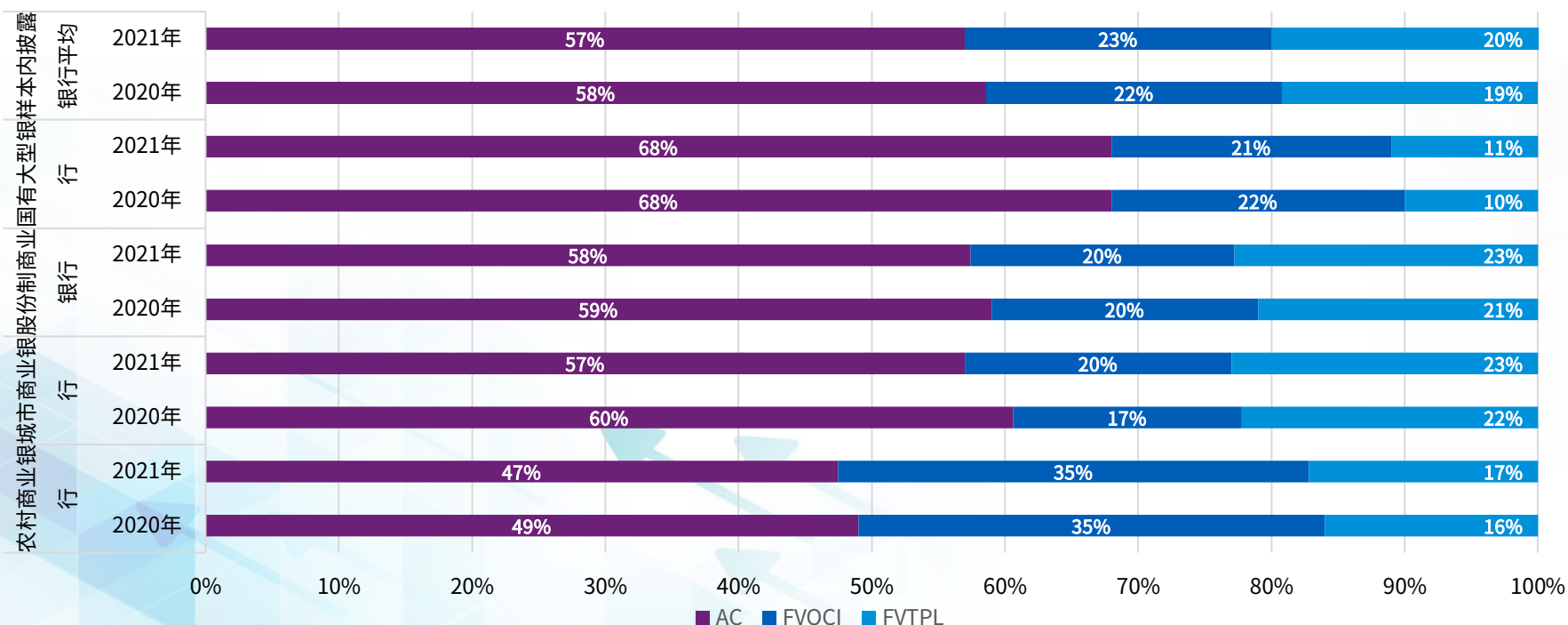


1.3 减值范围及构成分析 —— 金融投资



- 58家样本银行全量披露了金融投资的三分类余额构成情况。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的金融投资中，平均占比约57%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占比约23%的金融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占比约20%的金融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相较于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的金融投资分类占比无显著变化。
- 从银行类型来看，2021年12月31日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分类为AC的金融投资平均占比最高，农村商业银行分类为FVOCI金融投资平均占比最高。

2021年&2020年金融投资三分类余额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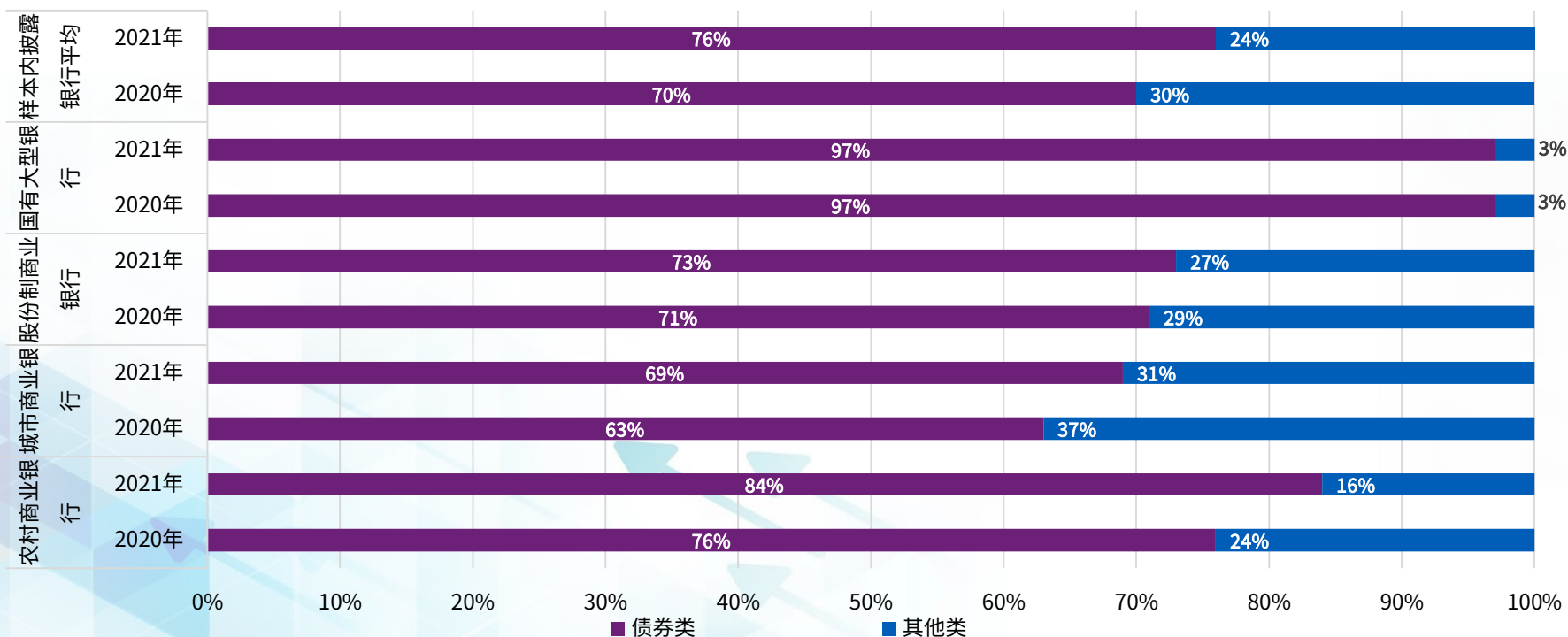


1.4 减值范围及构成分析——AC金融投资



- 58家样本银行全量披露了金融投资的三分类余额构成情况，包括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的构成情况。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债券投资平均占比为76%，较2020年12月31日的70%上升了6%，其它类资产占比24%，较2020年12月31日的30%下降了6%。
- 其中，债券类投资主要类别为政府债、政策银行债、金融债、公司债及资产支持证券等。
- 其他类投资主要包括同业存单、债权融资计划、信托计划、资管计划等。

2021年&2020年分类为AC的金融投资分类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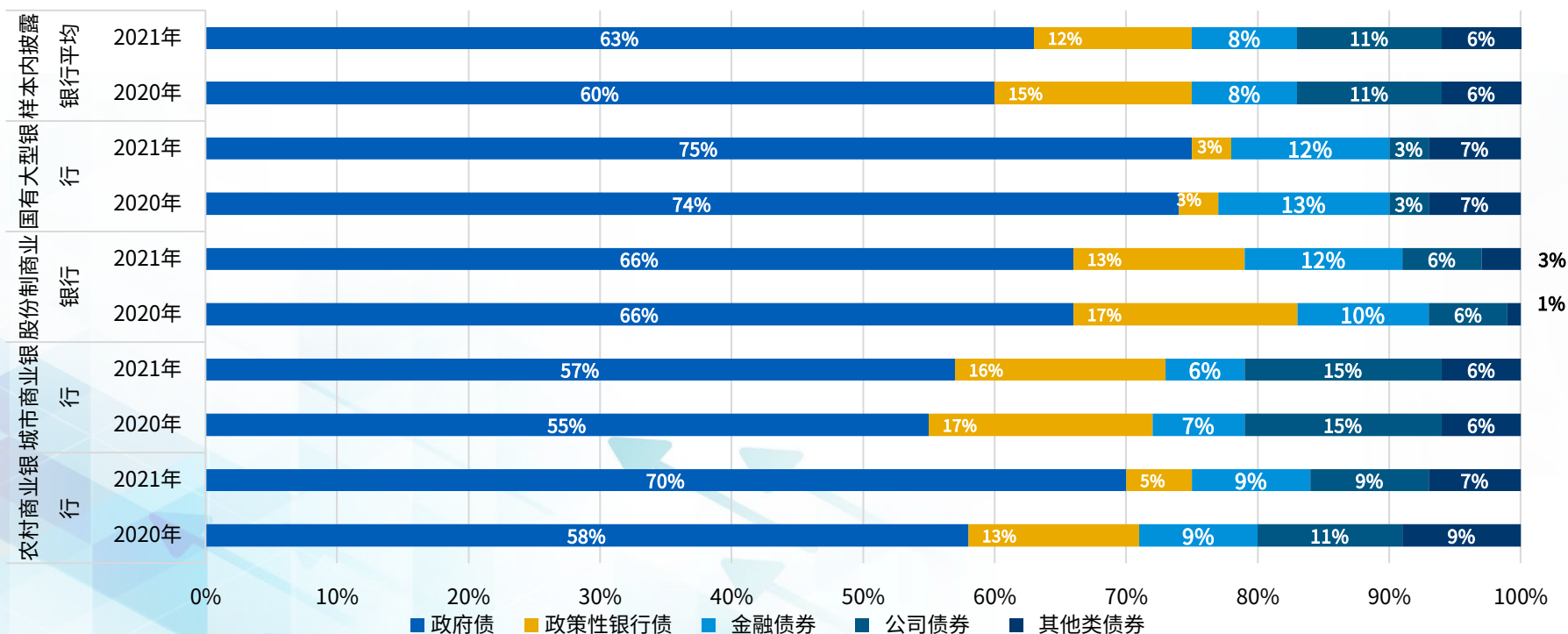


1.4 减值范围及构成分析——AC债券构成



- 58家样本银行中，有56家银行按照债券类型维度或发行人维度，公开披露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构成情况。
- 其中，债券主要分类为政府债、政策性银行债、金融债、公司债、及其他类债券，其他类债券包含资产支持证券及公共实体债等。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政府债的平均占比为63%，较2020年12月31日的60%上升了3%；政策性银行债占比为12%，较2020年12月31日的15%下降了3%；金融债券、公司债券及其他类债券的平均占比基本与2020年12月31日持平。

2021年&2020年分类为AC的债券构成情况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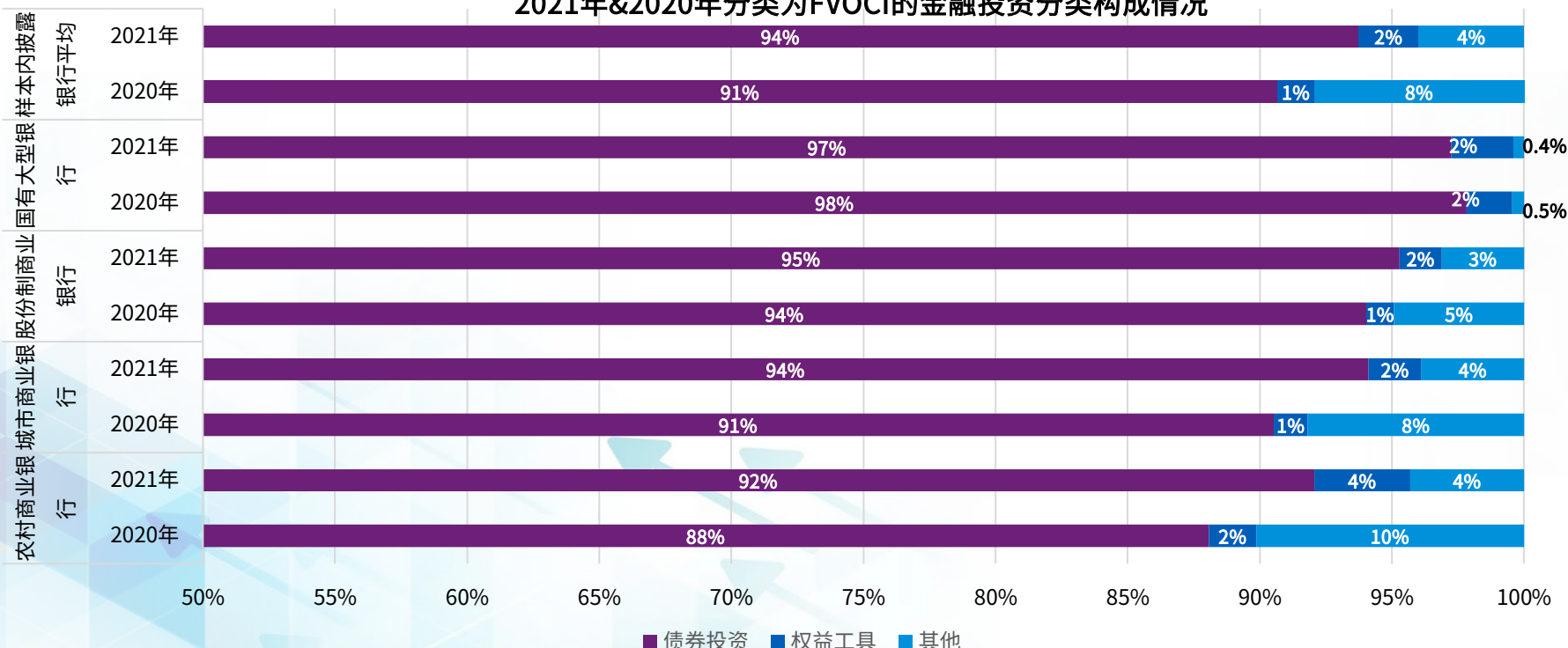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1.5 减值范围及构成分析——FVOCI金融投资



- 58家样本银行全量披露了金融投资的三分类构成情况，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的构成情况。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银行中分类为FVOCI的金融资产中主要包含债券投资、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投资；债券投资平均占FVOCI总额的94%，权益工具投资平均占比约2%，其他投资平均占比约4%，主要包括同业存单、债权融资计划、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2021年12月31日的FVOCI金融投资中债券的占比相较于2020年12月31日提高了3%。
- 各类型银行的FVOCI金融投资中债券投资余额占比最高。其中，国有大型银行债券投资占比最高；权益工具投资农村商业银行占比最高；城市商业银行2021年12月31日债券投资平均增长幅度较大，约为3%。某城商行的债券投资占比从2020年12月31日的4%上升至79%。

2021年&2020年分类为FVOCI的金融投资分类构成情况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blue gradient with binary code (0s and 1s) scattered throughout. On the right side, there is a faint bar chart with several vertical bars of varying heights. At the bottom, a faint line graph with a red line is visible, showing a fluctuating trend. The overall aesthetic is clean and modern, typical of a financial or data-related presentation.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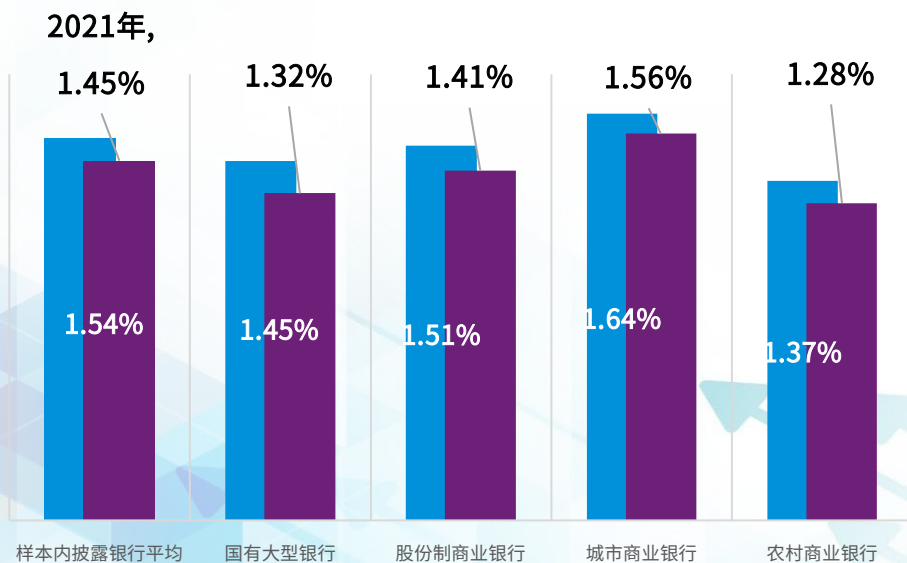
信贷资产质量分析

2.1 不良贷款率及拨贷比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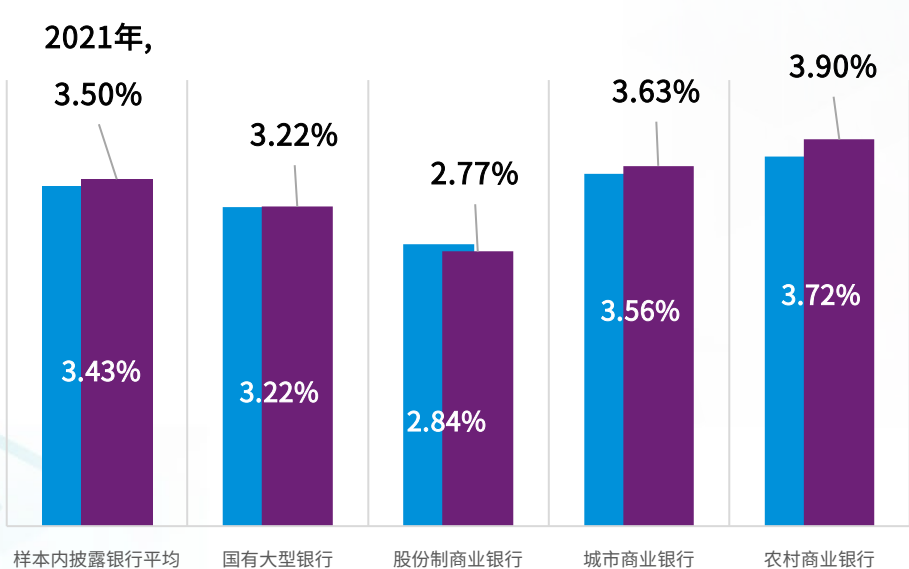
- 58家样本银行全量披露了不良贷款余额及拨贷比情况。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2021年不良贷款率为1.45%，较2020年12月31日不良贷款率下降0.09%，各类型银行不良率平均较2020年12月31日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国有大型银行2021年12月31日不良贷款率平均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幅度最大。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2021年拨贷比平均为3.50%，较2020年12月31日拨贷比平均上升0.07%，其中股份制商业银行拨贷比平均最低，农村商业银行拨贷比平均最高。股份制商业银行2021年12月31日拨贷比平均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0.07%。农村商业银行2021年12月31日拨贷比平均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幅度最大。

发放贷款及垫款不良率平均



■ 2020年 ■ 2021年

发放贷款及垫款拨贷比平均



■ 2020年 ■ 2021年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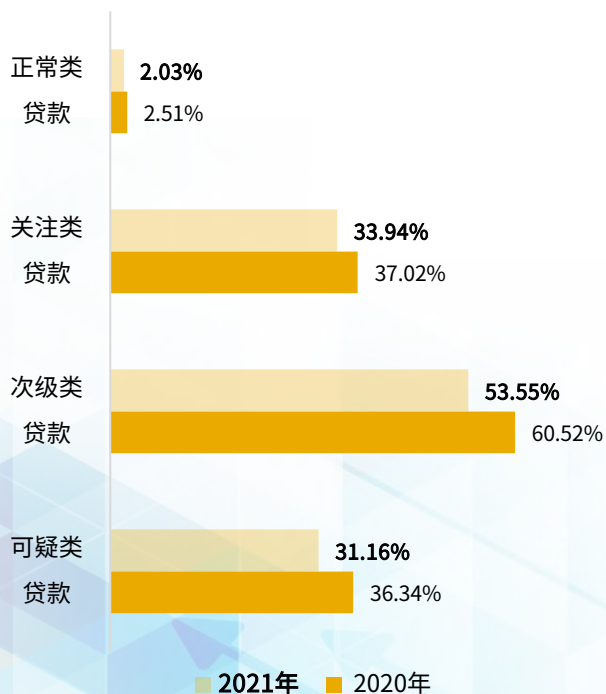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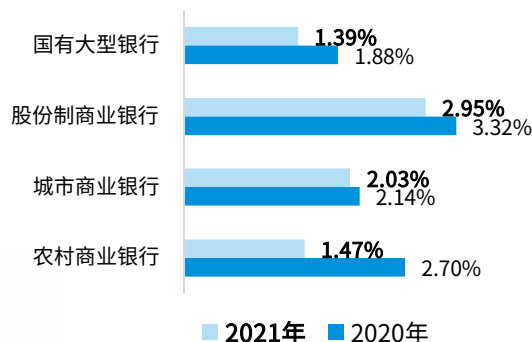
2.2 贷款迁徙率分析

- 58家样本银行中，共计43家银行披露了贷款迁徙率，15家银行未披露迁徙率，未披露银行包括13家城商行和2家农商行，均为仅H股上市银行。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银行的全类型贷款平均迁徙率大多数有所下降；正常类贷款率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0.48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迁徙率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3.08个百分点；次级类贷款迁徙率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6.97个百分点；可疑类贷款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5.18个百分点；其中，次级类贷款的平均迁徙率变动最大。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正常类贷款平均迁徙率股份制商业银行最高，关注类贷款平均迁徙率农村商业银行最高，次级类贷款平均迁徙率股份制商业银行最高，可疑类贷款平均迁徙率股份制商业银行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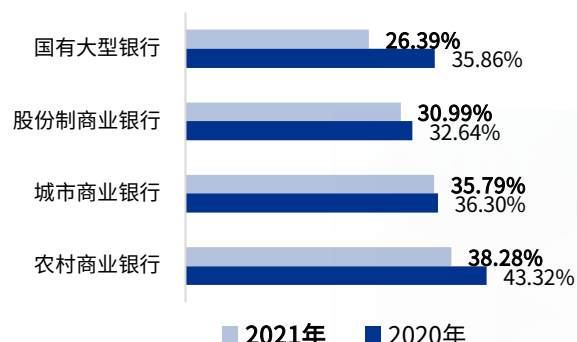
样本内披露银行各类型贷款平均迁徙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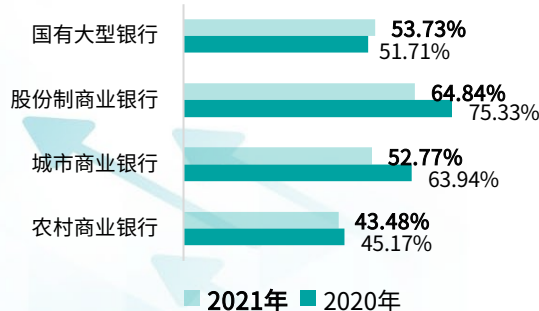
正常类贷款平均迁徙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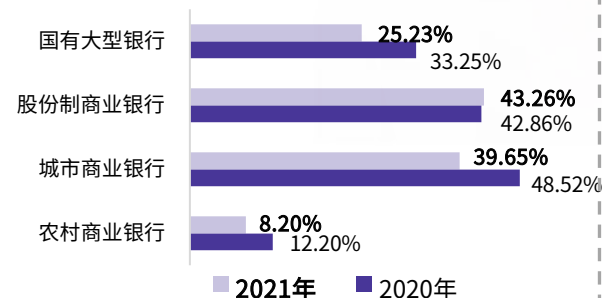
关注类贷款平均迁徙率



次级类贷款平均迁徙率



可疑类贷款平均迁徙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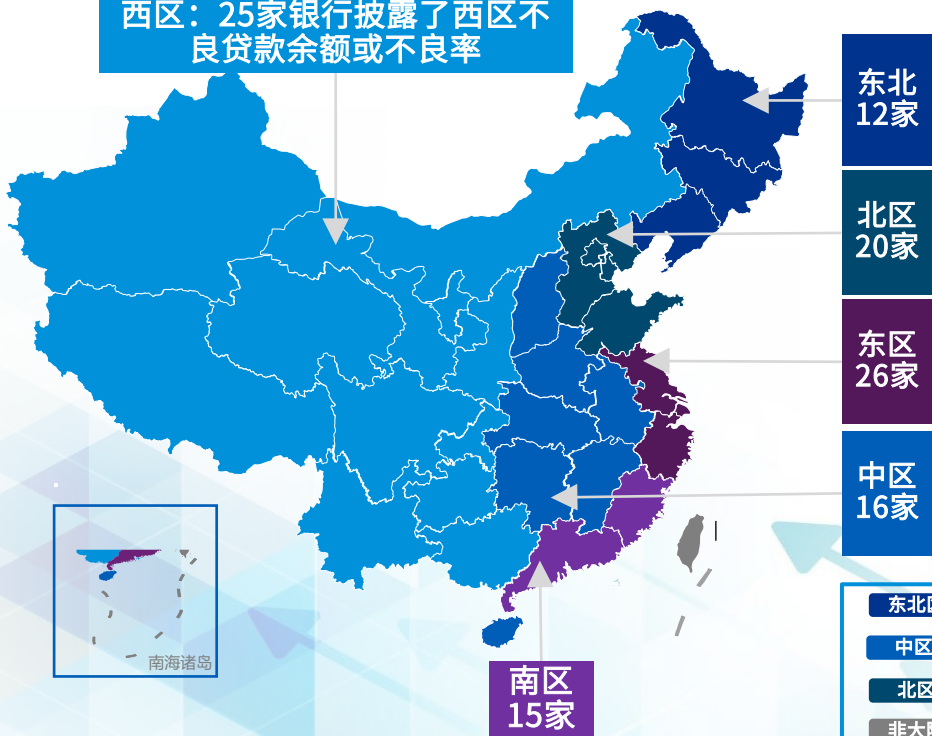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银行公开发布年报

2.3 各区域贷款不良率分析

- 58家样本银行中，共42家银行按地区披露了不良贷款情况，部分总行数据因无法拆分地区，未纳入统计。由于各行披露地区口径差异比较大，可以明确识别的，纳入统计范围的地区贷款余额约占所有上市银行贷款余额合计的82%。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可统计区域范围内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合计人民币111.6万亿元，不良率为1.33%，贷款规模较2020年12月31日同口径的余额的人民币99.8万亿元，增加人民币11.8万亿元，不良率下降了0.13%。
- 其中2021年12月31日不良率最高地区为东北地区，不良率为2.94%，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0.01%；不良率最低地区为东部地区，不良率为0.89%，且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0.17%。

西区：25家银行披露了西区不良贷款余额或不良率



东北
12家

北区
20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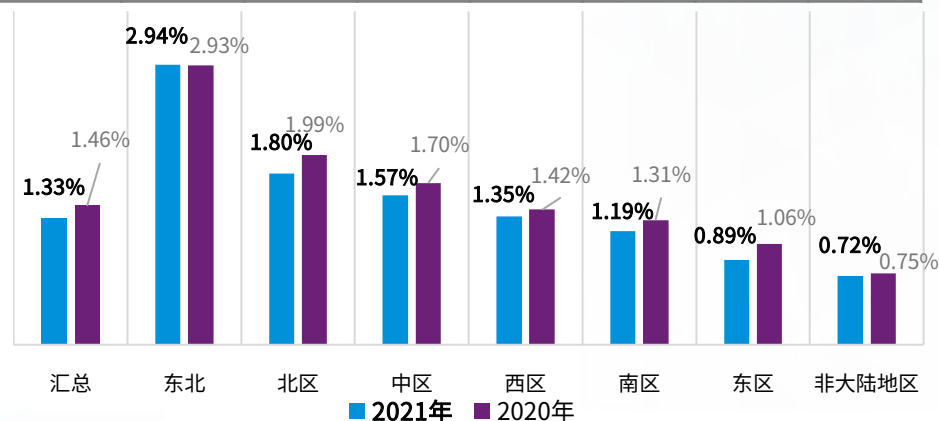
东区
26家

中区
16家

南区
15家

样本内披露银行各区域贷款余额及不良率统计

21年余额： 111.6万亿	4.1 万亿	18.1 万亿	16.2 万亿	19.4 万亿	18.3 万亿	29.3 万亿	6.2 万亿
20年余额： 99.8万亿	3.9 万亿	16.5 万亿	14.3 万亿	17.3 万亿	16.1 万亿	25.5 万亿	6.2 万亿



东北区：黑龙江、辽宁、吉林

中区：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海南

北区：北京、天津、河北、山东

非大陆：中国港澳台地区及其他国家和地区（9家）

东区：上海、江苏、浙江

南区：福建、广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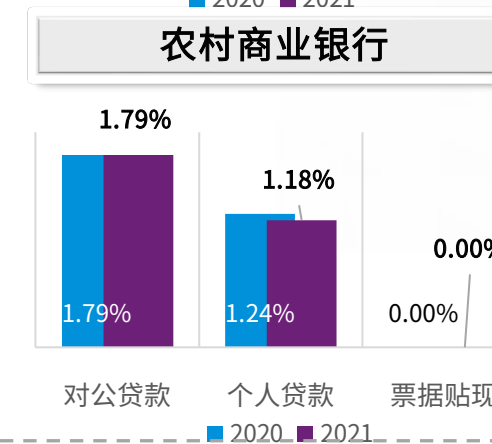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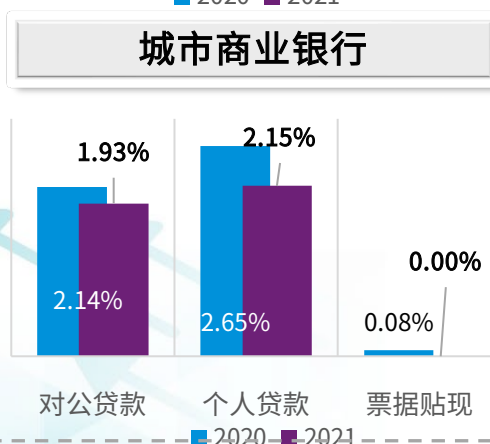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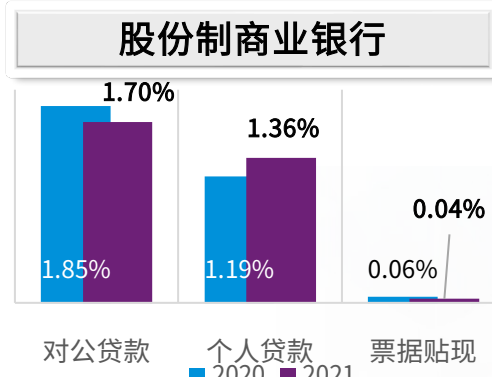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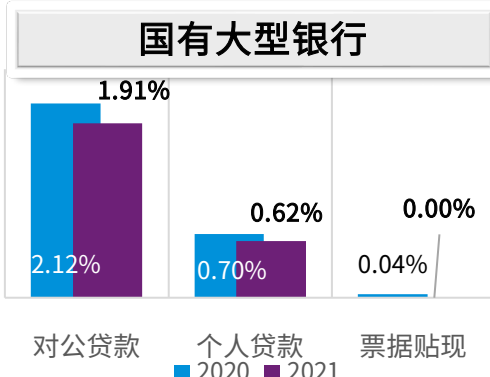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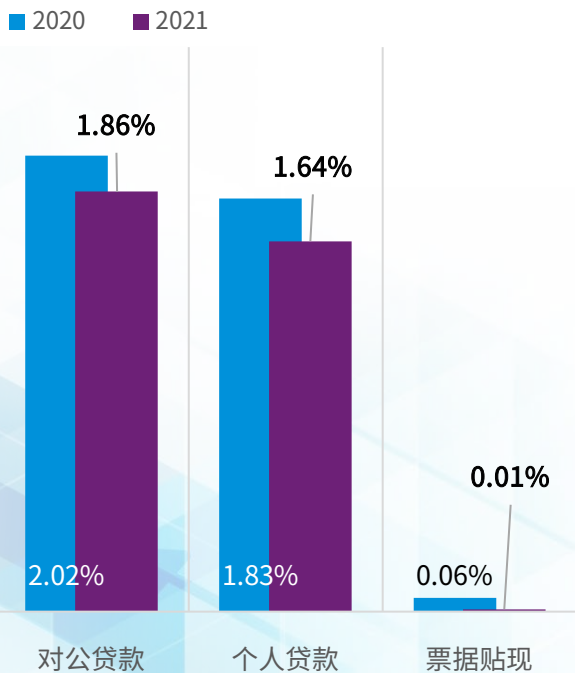
西区：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2.4 各类型贷款平均不良率



- 58家样本银行中，共计48家银行披露了公司贷款、个人贷款不良率；5家城商行、5家农商行未披露相关数据；对于披露了票据贴现不良贷款率的银行，仅有7家银行贴现的不良率不为0，包括1家国有行、4家股份制商业银行、1家城商行及1家农商行；对于将票据与对公贷款不良率合并披露的银行，在数据统计时已将票据贴现不良贷款余额部分剔除重新计算对公贷款不良率。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中对公贷款平均不良率为1.86%，个人贷款平均不良率为1.64%，票据贴现平均不良率为0.01%。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对公贷款平均不良率除农村商业银行与2020年12月31日无变化外，其他类型银行均略有下降；2021年12月31日个人贷款平均不良率仅股份制商业银行略有上升，其他类型银行平均不良率均略有下降。

样本内披露银行各类型贷款平均不良率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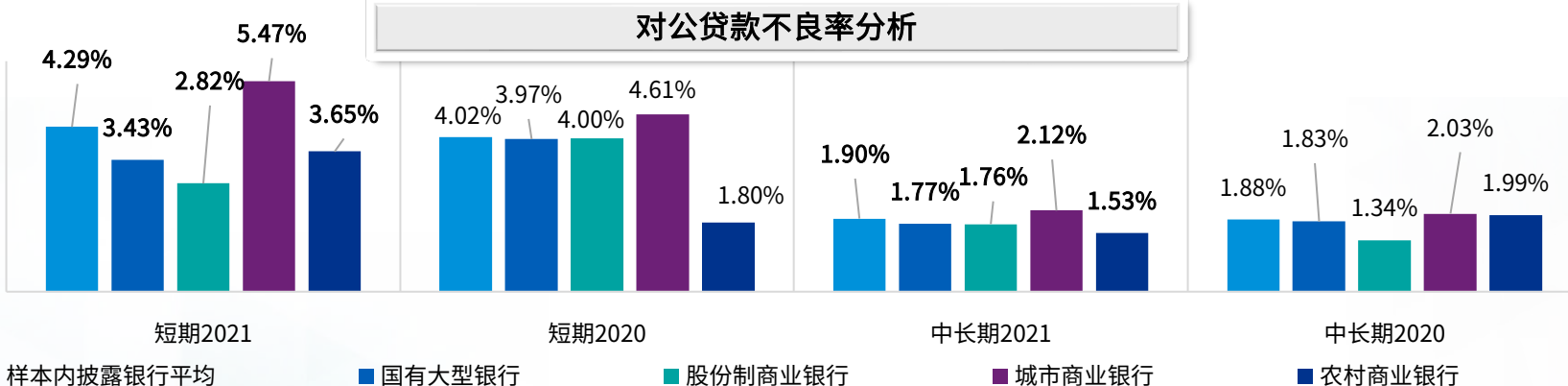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2.5 对公贷款不良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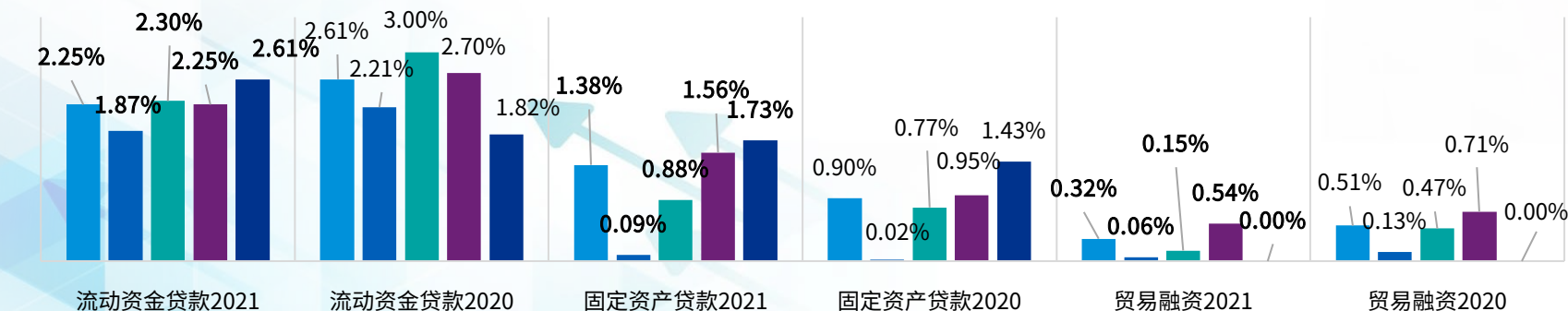
- 58家样本银行中，有9家银行根据时间维度，将对公贷款拆分为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披露对公贷款不良贷款率；有11家银行根据贷款性质将对公贷款拆分为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贸易融资等披露对公贷款不良贷款率。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短期贷款的平均不良贷款率为4.29%，样本内披露银行中长期贷款的平均不良贷款率为1.90%；样本内披露银行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贸易融资贷款的平均不良率分别为2.25%、1.38%及0.32%。
- 样本内披露银行短期贷款2021年12月31日不良贷款率较2020年12月31日有所上升，上升幅度为0.27%；中长期贷款的不良贷款率较2020年12月31日有所上升，上升幅度为0.02%；流动资金贷款较2020年12月31日有所下滑，下降幅度为0.36%；固定资产贷款2021年12月31日不良率较2020年12月31日有所上升，幅度为0.48%；贸易融资贷款2021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幅度为0.19%。



时间维度



贷款性质维度



2.6 对公贷款行业不良率分析

- 58家样本银行中，共计48家银行披露了公司贷款行业不良率；5家城商行、5家农商行未披露相关信息；以下数据统计口径多数为境内对公贷款各行业的不良率，仅有少数银行为境内母行口径。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对公贷款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不良率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的行业有14个；不良率最高的行业为金融业，为6.07%；不良率增幅第二大的行业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2021年12月31日为2.82%，较2020年12月31日0.89%上浮1.93%。
- 某城商行2021年12月31日金融业不良率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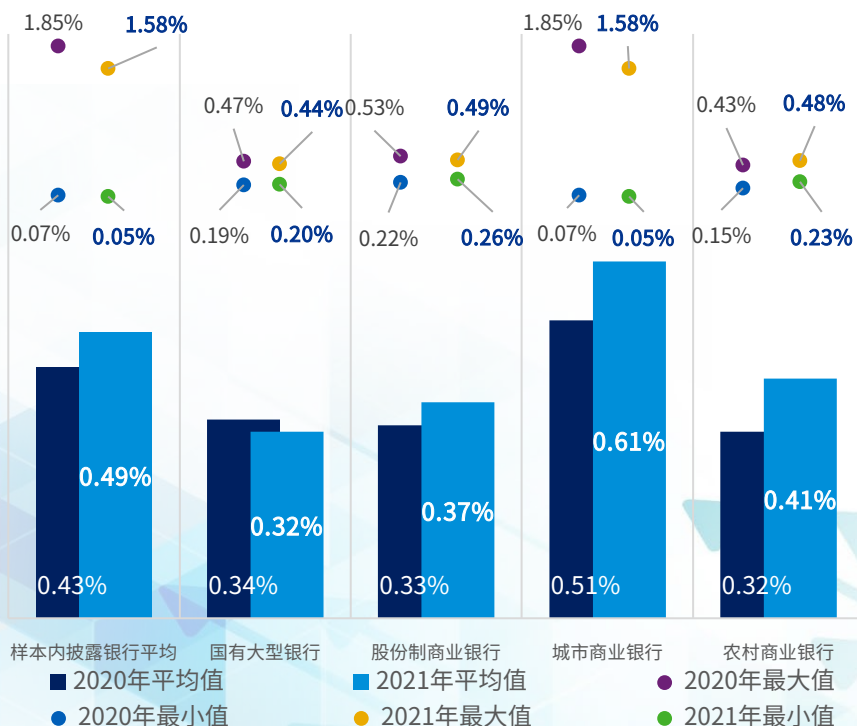
除特殊说明外，统计年度为2021年度

行业	全类型 2021	全类型 2020	披露银行 数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披露银行数	股份制商业银行 披露银行数	城市商业银行 披露银行数	农村商业银行 披露银行数
农、林、牧、渔业	6.19%	6.03%	25	1.54%	3.91%	8.14%	1.85%
采矿业	4.98%	4.26%	28	4.87%	3.92%	5.96%	3.19%
制造业	3.02%	4.62%	48	3.50%	2.79%	3.41%	1.5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82%	0.89%	36	0.83%	1.00%	5.01%	1.28%
建筑业	2.21%	2.06%	47	1.46%	1.99%	2.58%	1.90%
批发和零售业	3.75%	4.46%	46	3.85%	3.08%	3.77%	4.5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2%	2.13%	44	1.08%	1.91%	2.03%	2.51%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16%	2.52%	27	1.59%	3.01%	4.00%	0.99%
住宿和餐饮业	3.67%	4.10%	28	6.47%	0.55%	4.15%	0.98%
金融业	6.07%	0.80%	17	0.12%	0.70%	11.12%	0.00%
房地产业	2.60%	1.80%	45	2.26%	1.80%	3.21%	1.1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6%	1.05%	45	1.62%	0.95%	0.96%	1.7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10%	1.23%	16	-	3.39%	2.11%	0.7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0.48%	0.46%	39	0.76%	0.31%	0.49%	0.39%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3.57%	3.57%	16	1.95%	3.11%	4.16%	1.08%
教育	1.95%	1.68%	18	1.61%	4.08%	1.99%	0.25%
卫生和社会工作	2.32%	1.46%	16	-	4.42%	1.10%	7.0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61%	1.19%	17	0.45%	1.12%	1.69%	2.74%
综合	0.67%	-	1	-	0.67%	-	-
其他	1.68%	1.75%	31	1.37%	4.18%	1.11%	0.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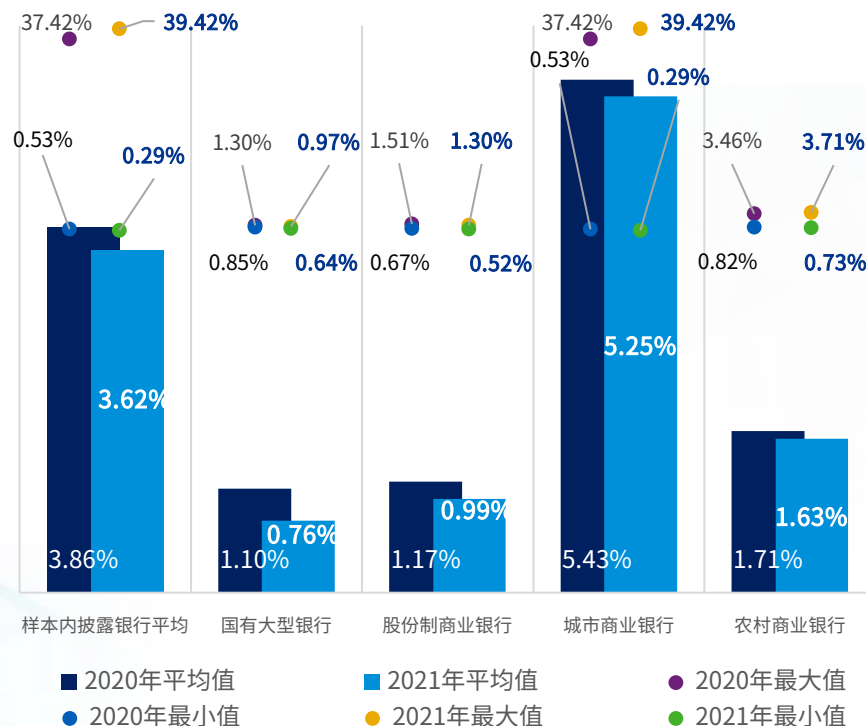
2.7 个人贷款不良率分析

- 58家样本银行中，有33家银行披露了个人住房贷款不良率的数据，7农商行、13家城商行、4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及1家国有制商业银行未披露相关数据；有30家银行披露了个人经营贷款不良率的数据，7家农商行、12家城商行、7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及2家国有制商业银行未披露相关数据。
- 对于个人住房贷款，样本内披露银行2021年12月31日平均不良率为0.49%，其中城市商业银行个人住房贷款不良率高于行业平均。
- 对于个人经营贷款，样本内披露银行2021年12月31日平均不良率为3.62%，其中城市商业银行个人经营贷款不良率高于行业平均，主要原因为某两家商业银行个人经营贷款不良率高达39.42%及18.96%；若剔除极端值，则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个人经营贷款不良率为1.80%，城商行平均不良率为2.26%。

21年末及20年末：个人住房贷款平均不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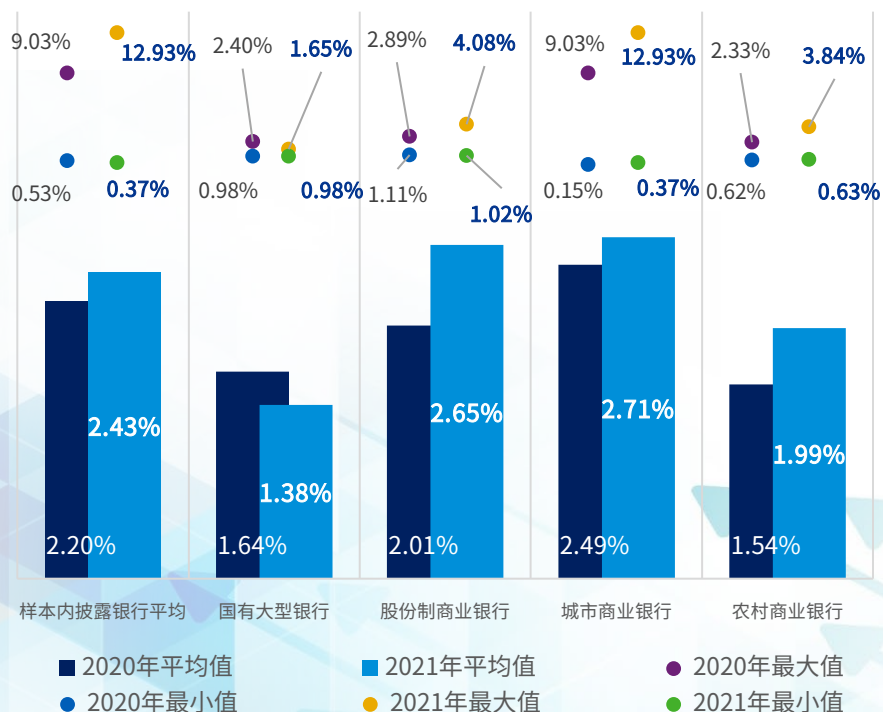
21年末及20年末：个人经营贷款平均不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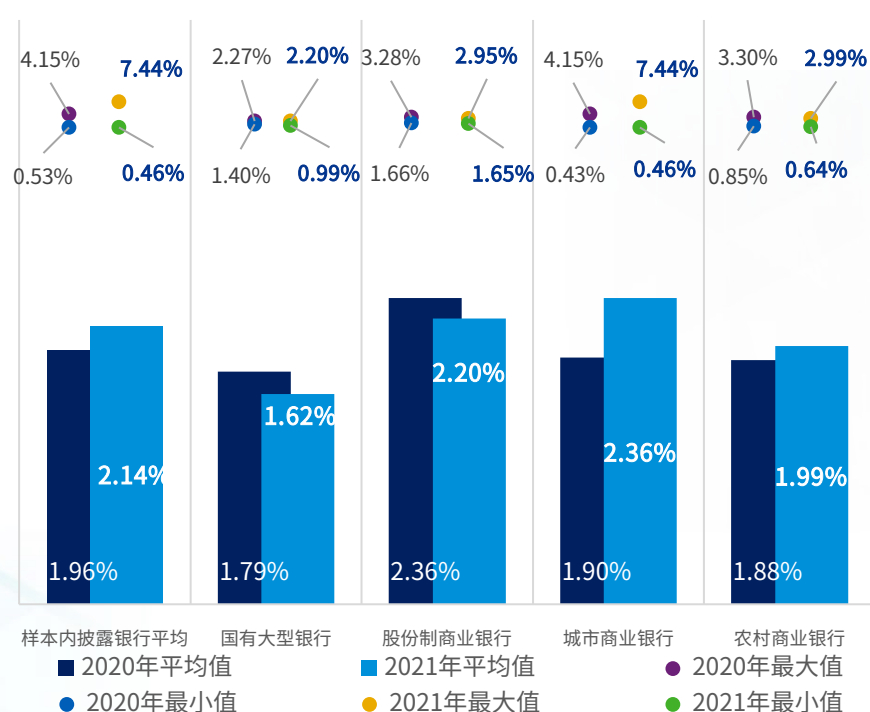
2.7 个人贷款不良率分析（续）

- 58家样本银行中，有30家银行披露了个人消费贷款不良率的数据，8家农商行、12家城商行、6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及2家国有制商业银行未披露相关数据；有27家银行披露了个人信用卡透支不良率的数据，8家农商行、17家城商行、5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以及1家国有制商业银行未披露相关数据。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个人消费贷款样本内披露银行2021年平均不良率为2.43%；个人信用卡透支样本内披露银行2021年12月31日平均不良率为2.14%；相较于2020年12月31日，个人消费贷款与个人信用卡透支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不良率均有所上升。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的个人消费贷款与个人信用卡透支的平均不良率均高于行业平均，国有大型银行与其他类型银行相比，个人消费贷款与个人信用卡透支的平均不良率最低。

21年末及20年末：个人消费贷款平均不良率



21年末及20年末：个人信用卡透支平均不良率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blue gradient with binary code (0s and 1s) scattered throughout. On the right side, there is a faint bar chart with several vertical bars of varying heights. At the bottom, a faint line graph with a red line is visible, showing some fluctuations. The overall aesthetic is clean and modern, typical of a financial or data-related present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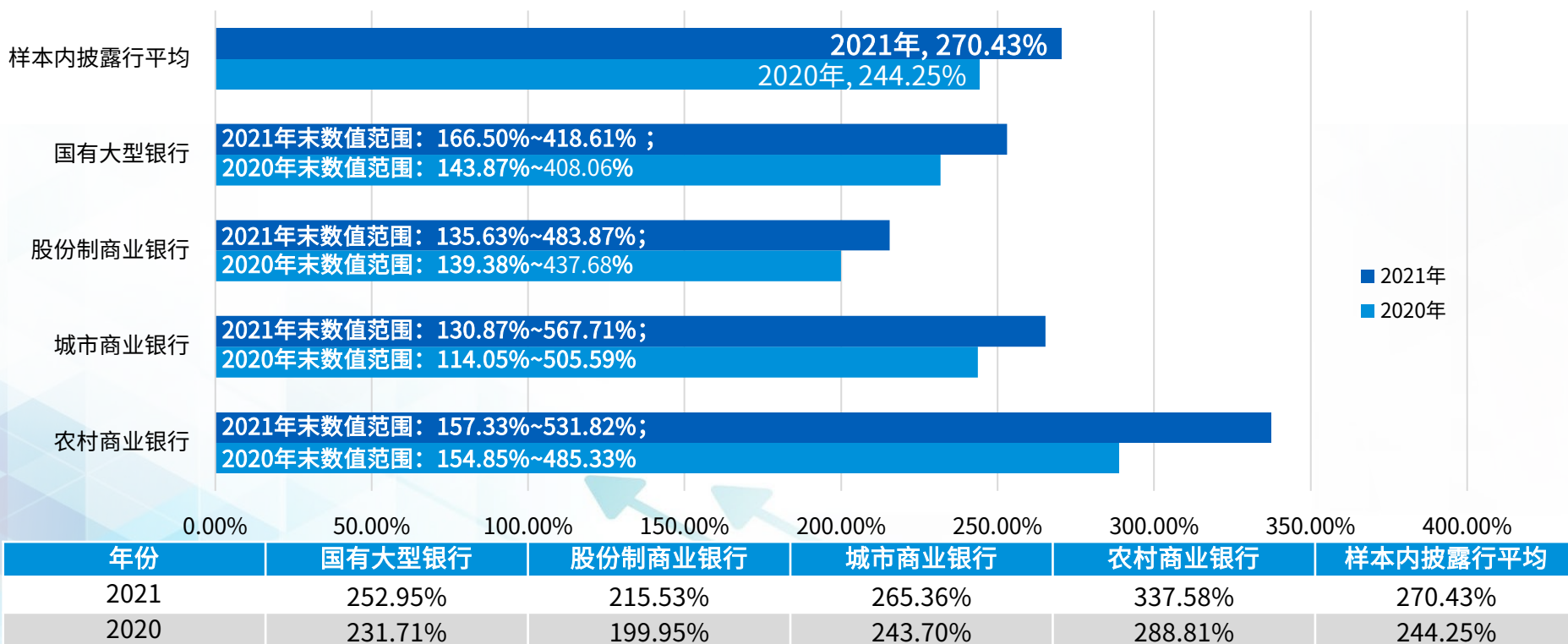
03

表内资产信用减值分析

3.1 表内贷款拨备覆盖率分析



- 58家样本银行全量披露了拨备覆盖率指标。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拨备覆盖率由2020年12月31日的244.25%小幅上升至270.43%；各类型银行拨备覆盖率均有所上升。
- 样本内披露农商行的平均拨备覆盖率在2020年12月31日与2021年12月31日均高于该年度样本平均水平，国有大型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城市商业银行在2020年12月31日与2021年12月31日均低于该年度样本平均水平。



3.1 表内贷款拨备覆盖率分析 (续)



- 58家样本银行中，43家银行拨备覆盖率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占比74%，15家银行拨备覆盖率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占比26%；其中，国有大型银行2021年12月31日拨备覆盖率较2020年12月31日均有所上升。
- 拨备覆盖率下降的15家银行，2021年12月31日拨备覆盖率范围为135.63%~301.13%，2020年12月31日拨备覆盖率范围为150.74%~321.28%，下降幅度范围为1.83%~46.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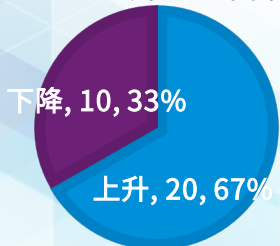
国有大型银行

■ 上升 ■ 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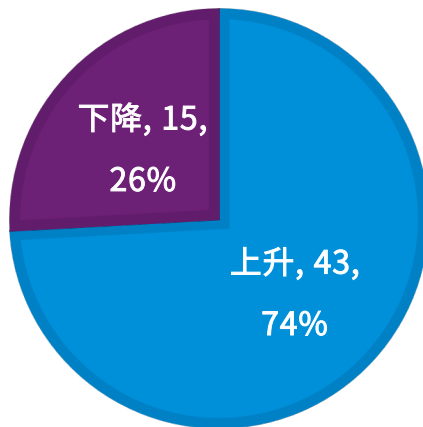
城市商业银行

■ 上升 ■ 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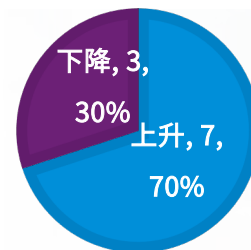
拨备覆盖率变动情况

■ 上升 ■ 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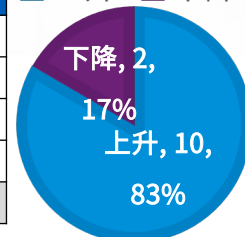
股份制商业银行

■ 上升 ■ 下降



农村商业银行

■ 上升 ■ 下降



银行类型	较20年末上升家数	较20年末下降家数	针对拨备覆盖率下降的银行21年末拨备覆盖率范围统计	针对拨备覆盖率下降的银行20年末拨备覆盖率范围统计
国有大型银行	6	0	-	-
股份制商业银行	7	3	135.63%~174.61%	150.74%~191.01%
城市商业银行	20	10	154.26%~301.13%	160.44%~321.28%
农村商业银行	10	2	157.33%~231.77%	164.82%~278.73%
总计	43	15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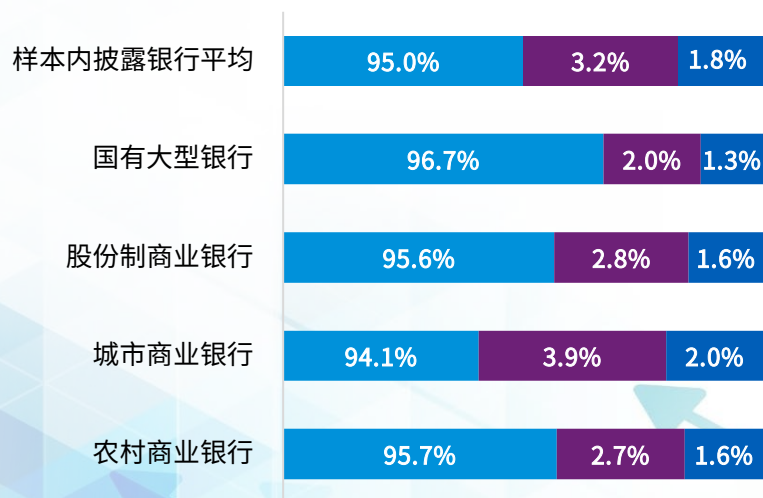
3.2 表内资产账面余额占比分析——发放贷款及垫款



- 58家样本银行中，57家银行对发放贷款和垫款三阶段账面余额进行了披露，仅1家城市商业银行未按三阶段披露。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阶段一平均账面余额占比为95%，阶段二平均账面余额占比为3.2%，阶段三平均账面余额占比1.8%；相较于2020年12月31日，阶段二平均账面余额占比上升0.4%。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国有大型银行阶段一平均账面余额占比最高，阶段三平均账面余额比例低于其他三类银行；城市商业银行阶段一账面余额平均占比最低，阶段三平均账面余额比例高于其他三类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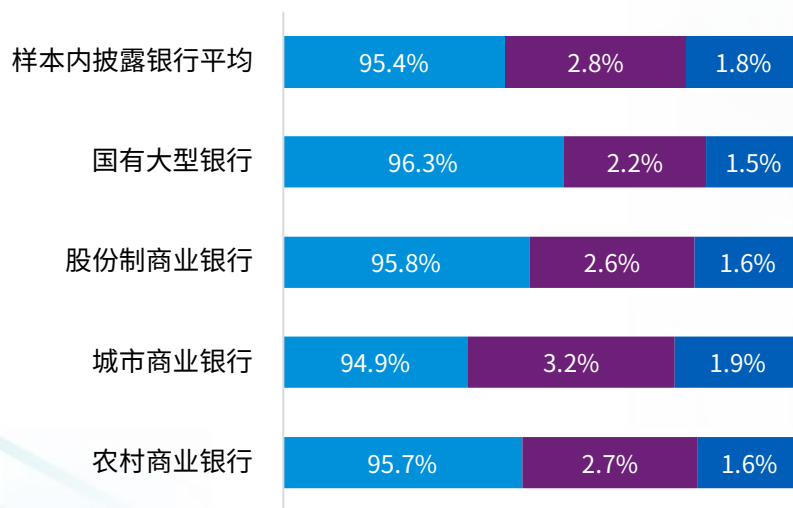
2021年

■ 阶段一 ■ 阶段二 ■ 阶段三



2020年

■ 阶段一 ■ 阶段二 ■ 阶段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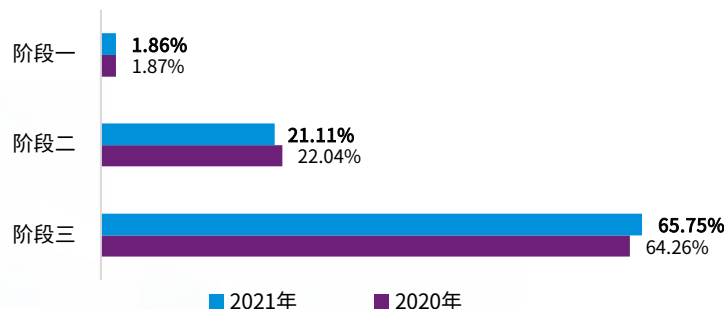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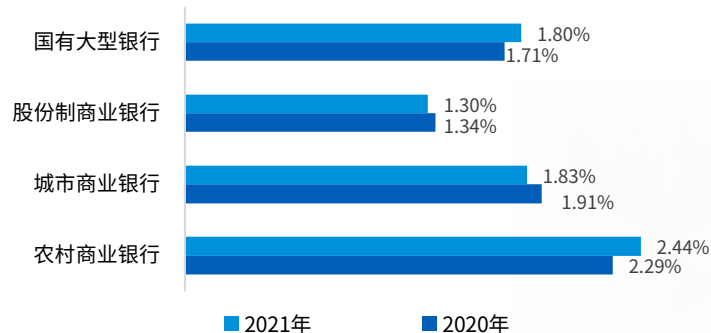
3.3 表内资产三阶段计提率分析——发放贷款及垫款

- 58家样本银行中，57家银行对发放贷款和垫款三阶段计提比例进行了披露，仅1家城市商业银行因未按照三阶段披露贷款余额无法统计。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发放贷款及垫款阶段一资产计提平均比例为1.86%，阶段二计提比例平均为21.11%，阶段三计提比例平均为65.75%。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阶段一资产计提比例最低的银行阶段一整体计提率为0.54%，最高的银行阶段一整体计提率为3.9%；阶段二资产计提比例最低的银行阶段二整体计提率为7.23%，最高的银行阶段二整体计提率为54.48%；阶段三资产计提比例最低的银行阶段三整体计提率为39.77%，最高的银行阶段三整体计提率为90.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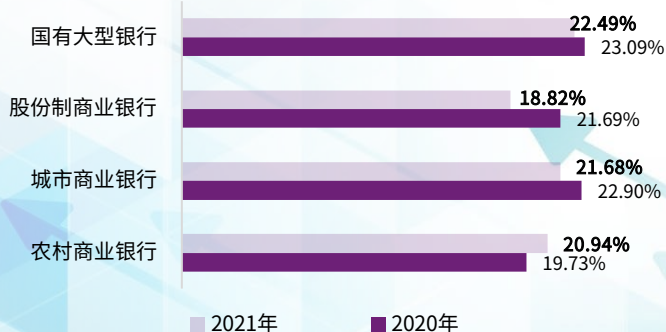
各年度样本内披露银行三阶段平均计提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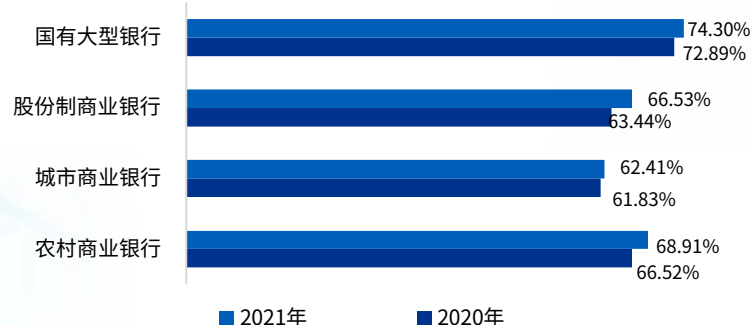
各银行类型阶段一计提比例



各银行类型阶段二计提比例



各银行类型阶段三计提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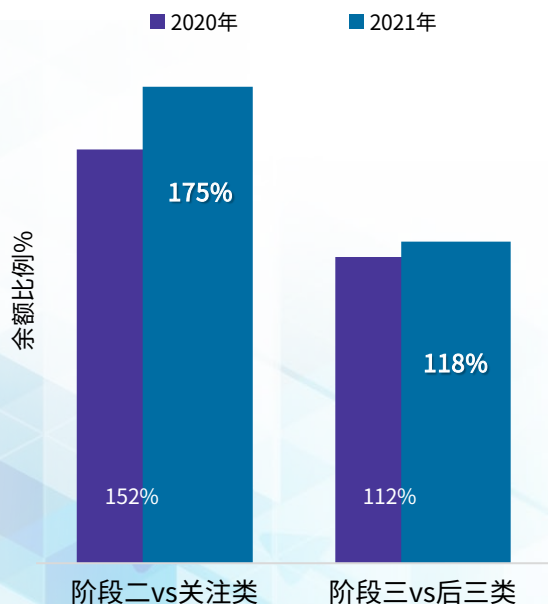


3.4 表内贷款阶段划分与五级分类余额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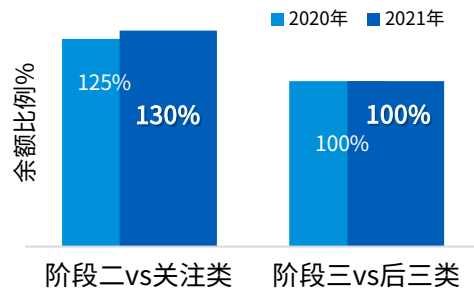


- 58家样本银行全量披露了贷款及垫款的五级分类余额情况。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阶段二贷款余额平均占比显著高于关注类贷款余额，阶段二余额与关注类贷款余额占比的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比例在175%以上；样本内披露银行阶段三贷款余额占比略高于后三类贷款，阶段三余额与后三类贷款余额占比的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比例在118%以上。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城商行阶段二余额与关注类贷款余额占比平均为190%，阶段三余额与后三类贷款余额占比平均为123%；国有大型银行的阶段三余额与后三类贷款余额占比均约为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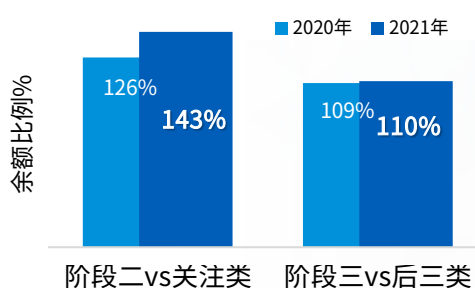
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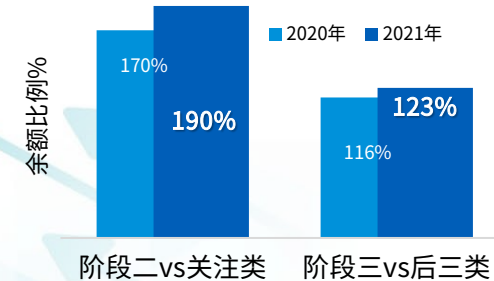
01 国有大型商业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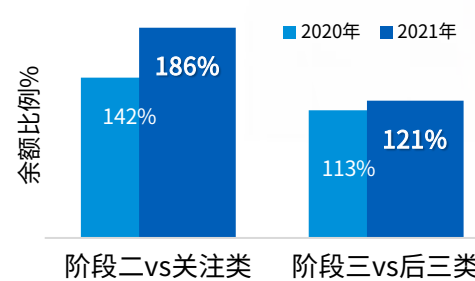
02 股份制商业银行



03 城市商业银行



04 农村商业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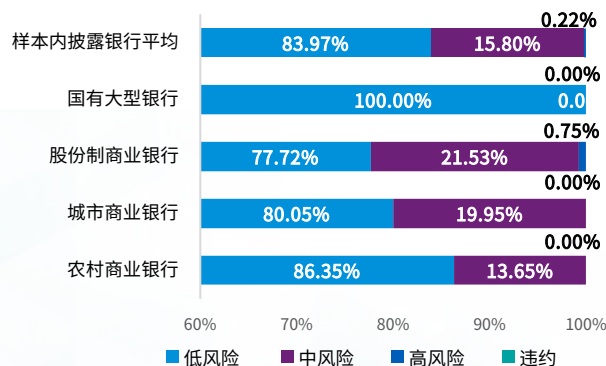


3.5 表内贷款三阶段信用等级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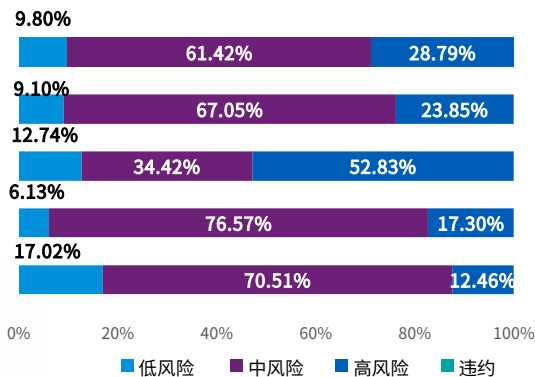


- 58家样本银行中有**11家银行**（3家国有大型银行、3家股份制商业银行、4家城商行以及1家农商行）披露了发放贷款与垫款三阶段的信用等级分布，对于其中1家仅对境内行的金融资产披露信用等级分类的情况，以下分析不含该行数据。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与2020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与垫款阶段一中，国有大型银行的低风险等级占比最大；2021年12月31日阶段二中城商行的中风险等级占比最大，2020年12月31日阶段二中农商行中风险等级占比最大；2021年12月31日与2020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与垫款阶段三中，农商行违约等级占比最大，两年均为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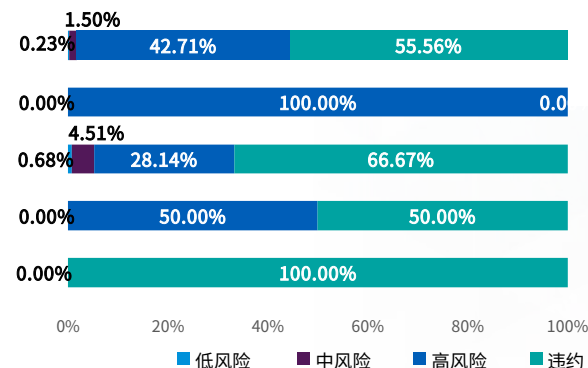
阶段一信用风险等级



阶段二信用风险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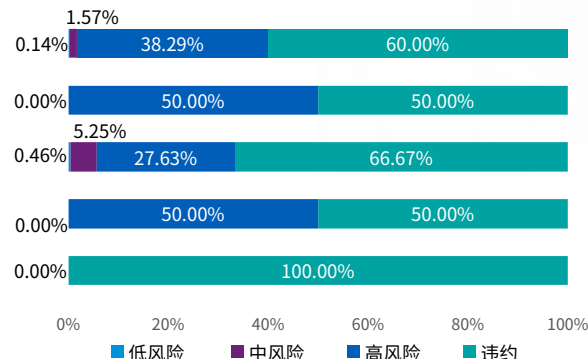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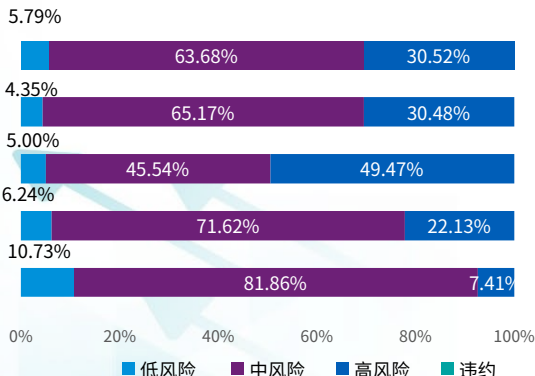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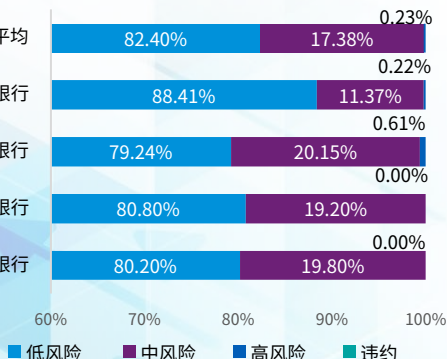


阶段三信用风险等级



2021年

2020年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3.5 表内贷款三阶段信用等级分布 (续)



- 58家样本银行中有**11家银行**将发放贷款及垫款的信用等级分布情况，披露于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部分，其中有10家银行对集团口径（境内外）的金融资产进行了信用等级分类披露，仅有1家银行对境内行的金融资产进行了信用等级分类披露。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有5家银行将信用等级设置为三类：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有6家银行将信用等级设置为四类：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及违约级。
- 根据准则原理，阶段划分是信用风险较初始确认的相对变化，而信用等级是当前时点风险等级，因此三阶段与信用等级并非一一对映关系。从各行披露情况来看，部分银行确实存在风险等级与三阶段一对多的关系。

信用等级三分类

发放贷款和垫款

示例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阶段二 整个存续	阶段三 整个存续	总计
	预期信用损失	期预期信用损失	期预期信用损失	
低风险	17,902,319	88,858	-	17,991,177
中风险	-	503,137	-	503,137
高风险	-	-	266,071	266,071
账面总额	17,902,319	591,995	266,071	18,760,385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低风险	1家		
中风险		2家	
高风险			2家

低风险贷款仅被划为阶段一：1家

低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一、或阶段二：2家

低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一、阶段二、或阶段三：2家

中风险贷款仅被划为阶段二：2家

中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一、或阶段二：2家

中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二、或阶段三：1家

高风险贷款仅被划为阶段三：2家

高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二、或阶段三：3家

合计5家

信用等级四分类

发放贷款和垫款

示例

	本集团及本行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12个月预期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合计
信用等级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信用损失	
低风险	1,619,679	280	-	1,619,959
中风险	1,363,769	9,164	-	1,372,933
高风险	12,340	35,105	-	47,445
违约	-	-	33,672	33,672
账面余额	2,995,788	44,549	33,672	3,074,009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低风险	1家		
中风险			
高风险		3家	
违约			6家

低风险贷款仅被划为阶段一：1家

低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一、或阶段二：5家

合计6家

中风险贷款仅被划为阶段二：3家

中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一、或阶段二：5家

中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一、阶段二、或阶段三：1家

高风险贷款仅被划为阶段三：3家

高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一、或阶段二：2家

高风险贷款被划为阶段一、阶段二、或阶段三：1家

违约贷款仅被划为阶段三：6家

3.6 表内资产账面余额占比分析——金融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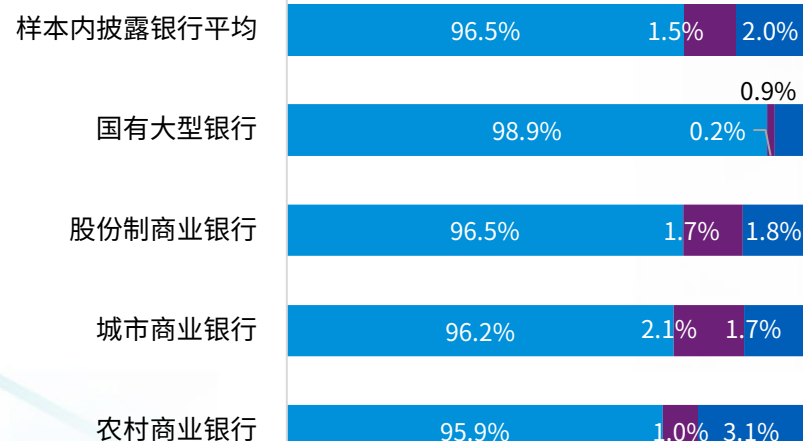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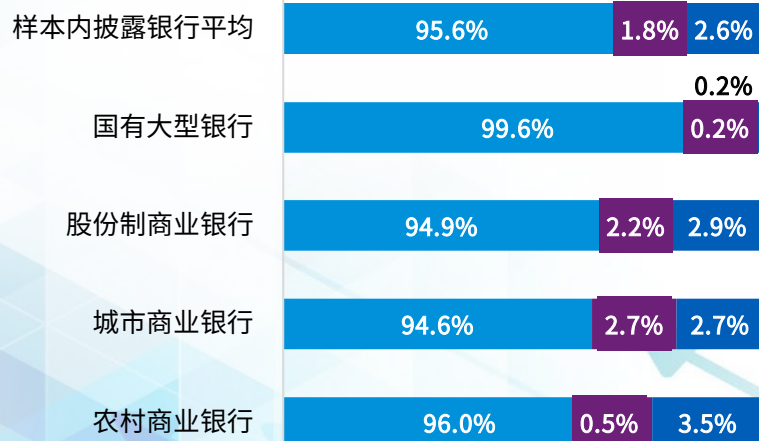
- 58家样本银行中，45家商业银行对金融投资三阶段账面余额进行了披露，另13家银行未分阶段披露金融投资余额，包括1家国有大型银行、4家股份制商业银行、7家城市商业银行及1家农村商业银行。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金融投资样本内银行平均阶段一账面余额占比95.6%，阶段二账面余额占比1.8%，阶段三账面余额占比2.6%；相较于2020年12月31日，金融投资阶段二和阶段三账面余额占比均有所上升。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阶段一账面余额比例国有大型银行最高，为99.6%，城市商业银行最低，为94.6%。

2021年

2020年

■ 阶段一 ■ 阶段二 ■ 阶段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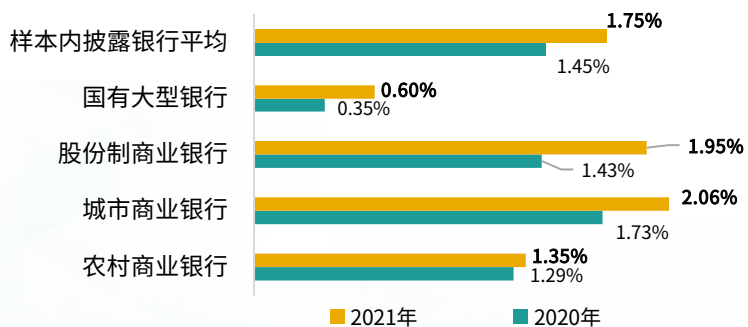
■ 阶段一 ■ 阶段二 ■ 阶段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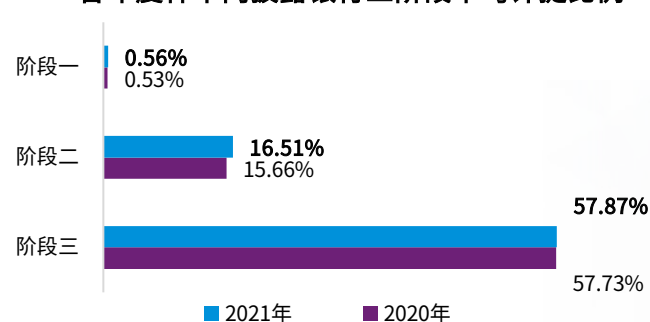
3.7 表内资产三阶段计提率分析——金融投资

- 58家样本银行中，45家商业银行对金融投资三阶段减值准备进行了披露，另13家银行未分阶段披露金融投资减值准备，包括1家国有大型银行、4家股份制商业银行、7家城市商业银行及1家农村商业银行。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整体计提比例1.75%，样本内披露银行阶段一平均计提比例为0.56%，阶段二平均计提比例为16.51%，阶段三平均计提比例为57.87%；相较于2020年12月31日，三阶段平均计提比例均略有上升。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由于各类型银行金融投资类型有很大差异，因此整体计提比例差异化显著。城市商业银行阶段一平均计提比例高于其他类型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阶段二的平均计提比例最高，国有大型银行阶段三的平均计提比例最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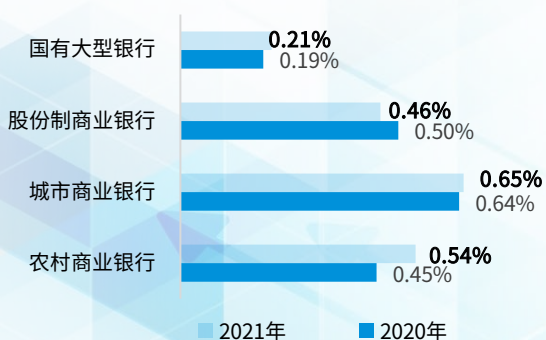
各年度样本内披露银行整体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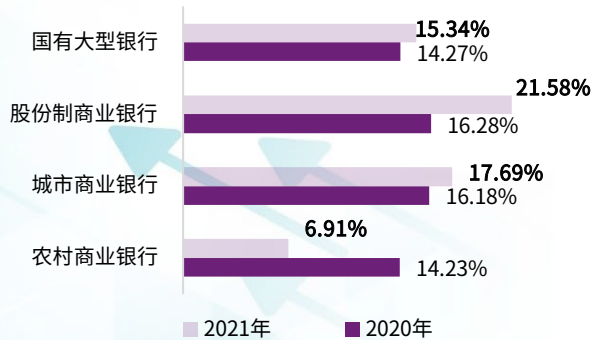
各年度样本内披露银行三阶段平均计提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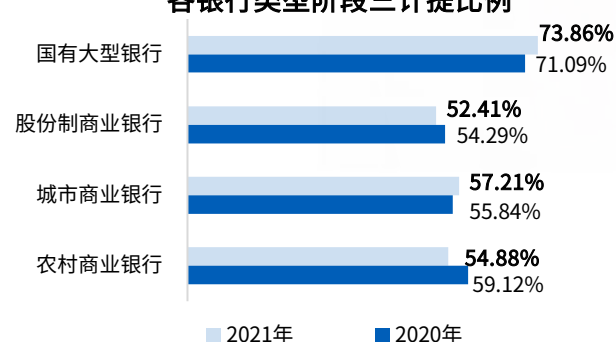
各银行类型阶段一计提比例



各银行类型阶段二计提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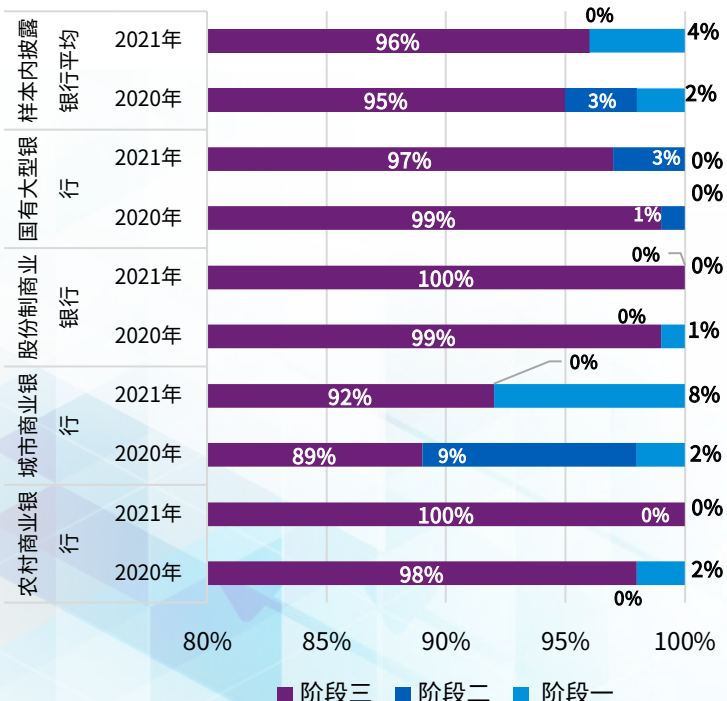
各银行类型阶段三计提比例



3.8 表内资产账面余额占比分析 ——其他非信贷类投资

- 58家样本银行中，38家披露了拆出资金三阶段余额及计提比例，截至2021年12月31日，阶段一余额占比平均为96%，阶段三余额占比平均为4%；整体计提比例平均为2.77%，较2020年上升1.03%，其中城市商业银行整体计提比例平均最高为5.64%。
- 58家样本银行中，36家披露了买入返售三阶段余额及计提比例，截至2021年12月31日，阶段一余额占比平均约为100%；整体计提比例平均为1.43%，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0.86%，其中股份制商业银行整体计提比例平均最高为4.07%。
- 58家样本银行中，43家披露了存放同业三阶段余额及计提比例，截至2021年12月31日，阶段一余额占比平均约为100%；整体计提比例为0.39%，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0.13%，其中股份制商业银行整体计提比例平均最高为0.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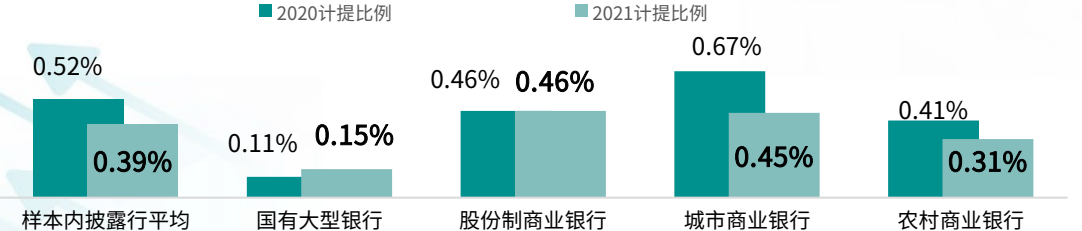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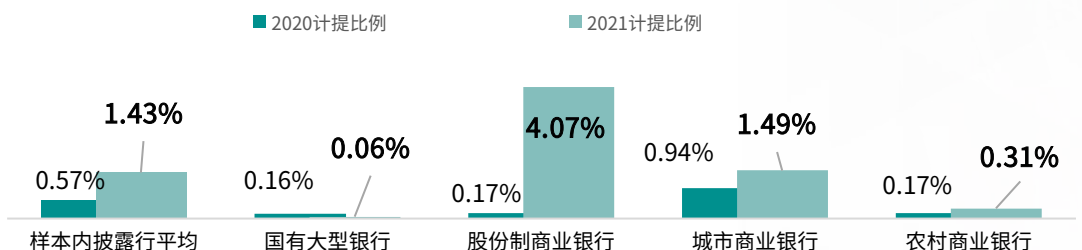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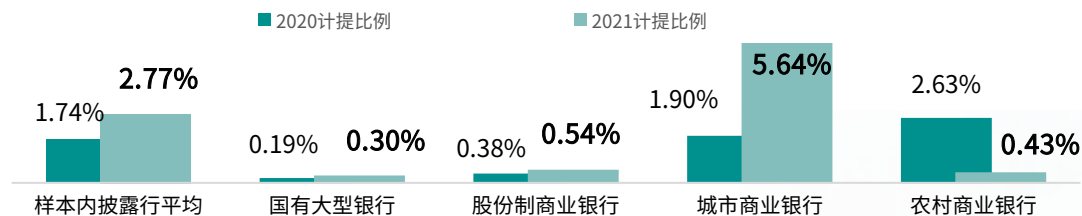
拆出资金三阶段余额构成情况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

存放同业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blue gradient with binary code (0s and 1s) scattered throughout. In the upper right, there is a faint bar chart with several vertical bars of varying heights. In the lower left, there is a faint line graph with a red line showing fluctuations. The overall aesthetic is technical and data-oriented.

04

表外项目信用减值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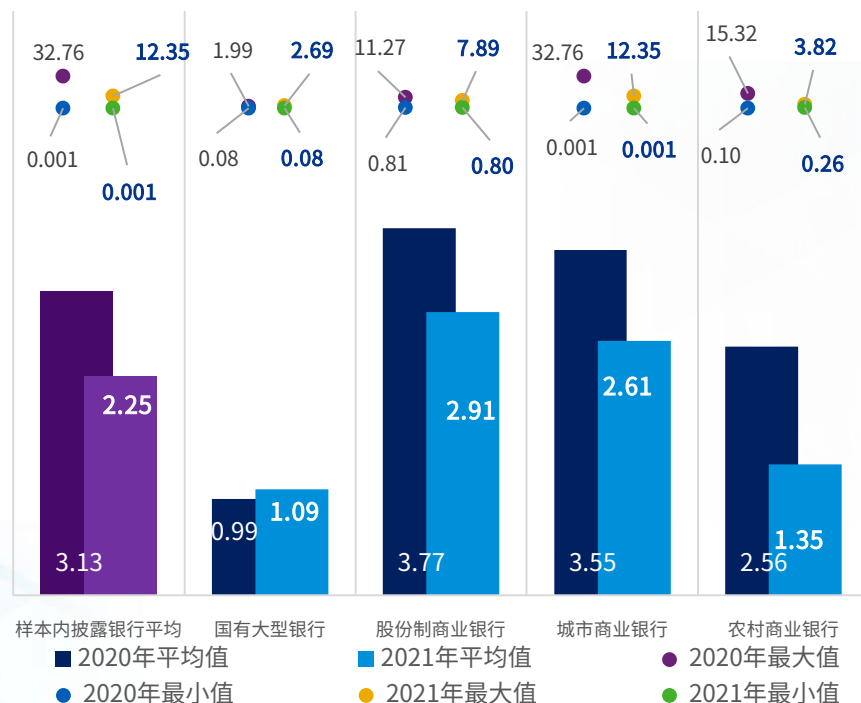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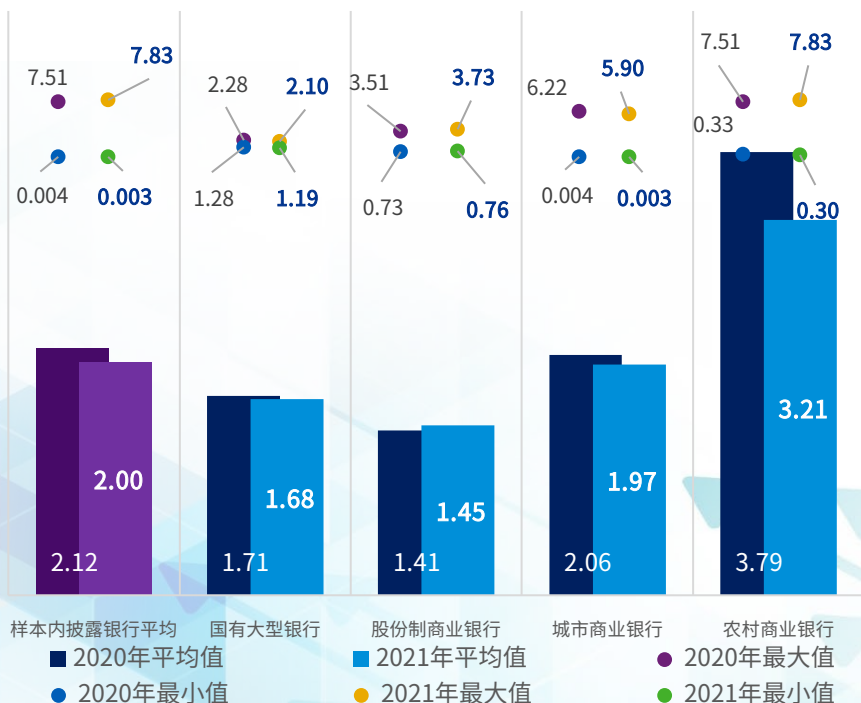
4.1 表外项目余额分布



- 58家样本银行中，所有银行均公布了表外项目的余额明细。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信用卡表外未使用额度普遍高于表内额度。样本内披露银行表外信用卡未使用额度与表内信用卡余额平均比值为2.00，且较2020年12月31日比值有所下降；其中农村商业银行平均最高为3.21，股份制商业银行平均最低为1.45。
- 除城商行A表外票据与表内票据之比为939.08，农商行B为189.92以外，样本内其他披露银行表外银行承兑汇票与表内票据贴现余额平均比值为2.25，且较2020年12月31日比值有所下降，其中股份制商业银行占比最高为2.91，国有大型银行最低为1.09。

21年末及20年末：表外 VS 表内信用卡余额

21年末及20年末：表外银承 VS 表内票据余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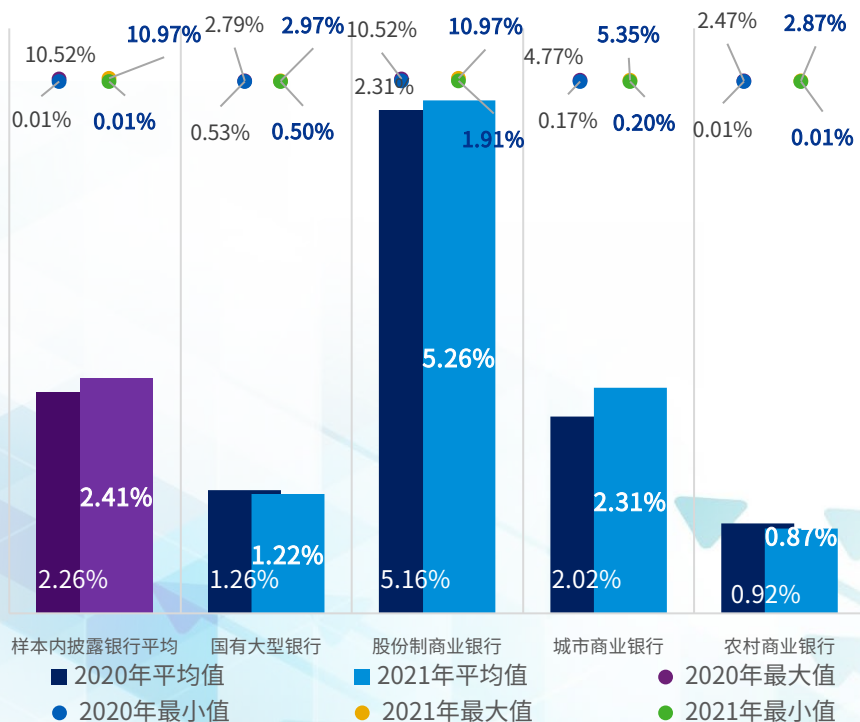


4.1 表外项目余额分布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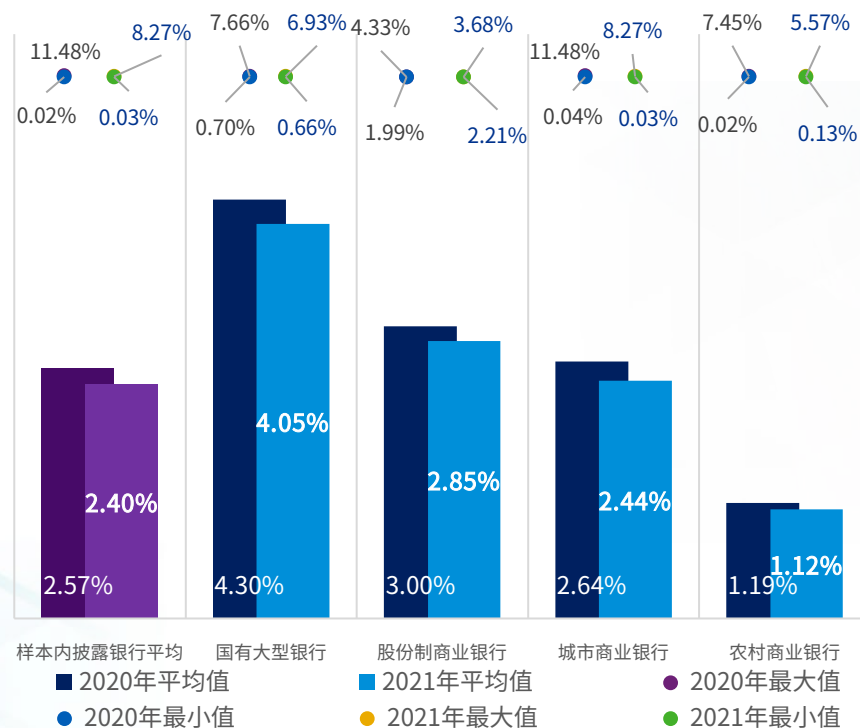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信用卡与表内贷款余额的平均比值为2.41%，其中股份制商业银行比值最高为5.26%，农村商业银行占比最低为0.87%；2021年样本内披露银行表外信用证余额占比较20年有所上升，上升幅度为0.15%。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保函与表内贷款余额的平均比值为2.40%，其中国有大型银行比值最高为4.05%，农村商业银行占比最低为1.12%；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表外信保函余额占比较2020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下降幅度为0.17%。

21年末及20年末：信用证 VS 表内贷款余额



21年末及20年末：保函 VS 表内贷款余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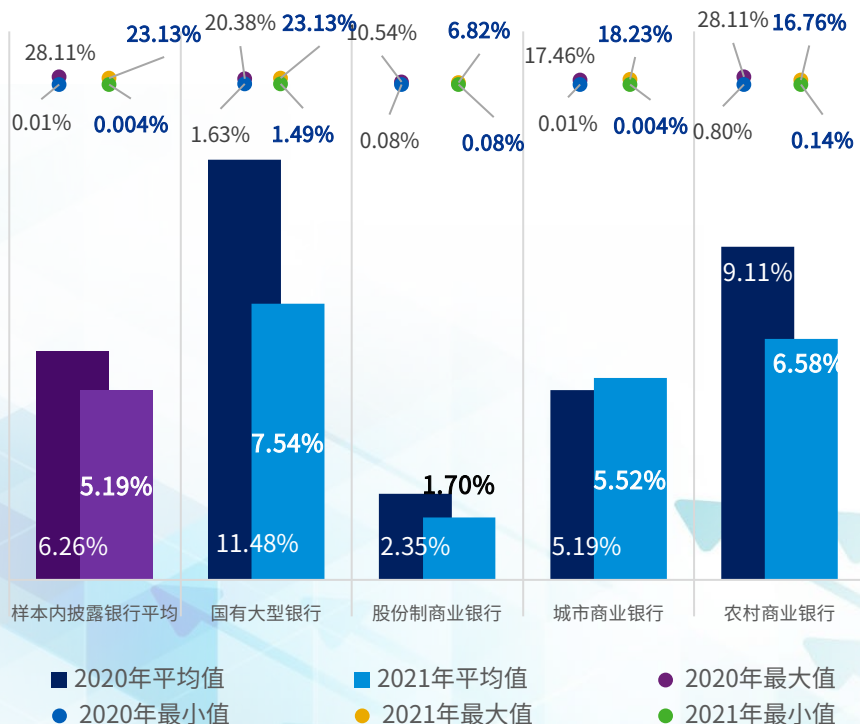


4.1 表外项目余额分布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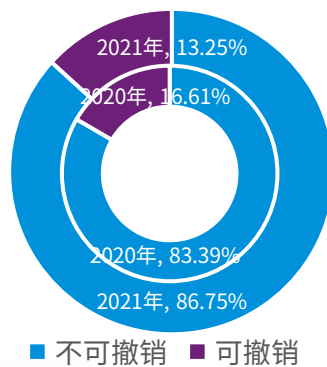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与对公贷款余额的平均比值为5.19%，其中国有大型银行比值平均最高为7.54%，股份制商业银行占比最低为1.70%；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表外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占比较2020年12月31日有所下降，下降幅度为1.07%。
- 共有3家银行明确披露了2021年12月31日可撤销贷款承诺的余额，其中国有大型银行A可撤销贷款承诺余额占比13.25%，股份制商业银行B可撤销贷款承诺余额占比96.80%，股份制商业银行C可撤销的贷款承诺余额占比100%。

21年末及20年末：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VS 对公贷款余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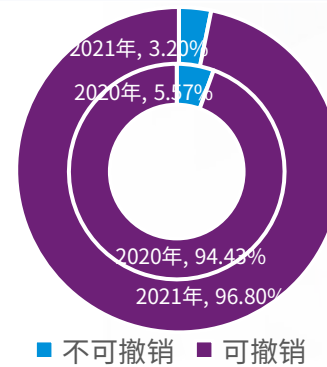


可撤销及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占比情况及披露家数

银行类型	披露家数
国有大型银行	1
股份制商业银行	2



国有大型银行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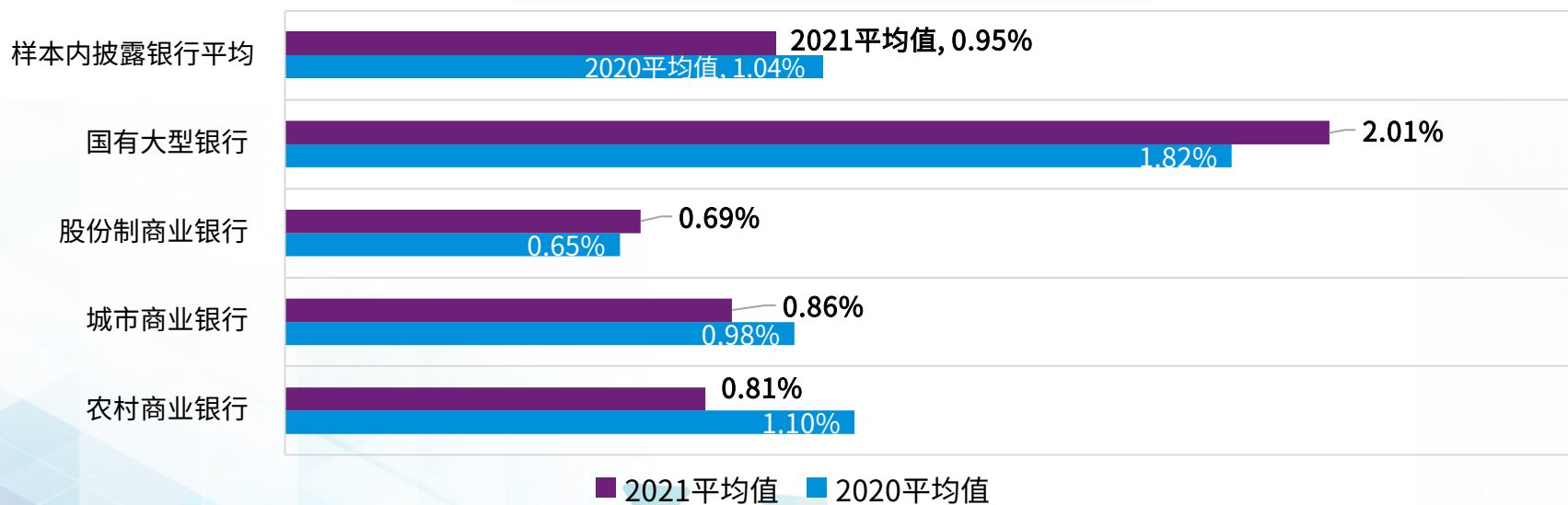
股份制商业银行B

股份制商业银行C，近两年仅有可撤销的贷款承诺，占比100%

4.2 表外项目拨备计提率分析

- 为方便比对分析，下列表外项目计提率均已考虑CCF的影响，若信用证未根据年限披露，假设CCF是0.2；若保函未根据业务属性披露，假设CCF为0.5；信用卡表外部分假设CCF为0.2；银承假设CCF为1；若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未根据年限披露，假设CCF为0.2。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表外业务拨备计提率为0.95%，较2020年12月31日下降0.09%。
- 其中国有大型银行表外业务拨备计提率平均最高，为2.01%，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0.19%。
- 股份制商业银行表外业务拨备计提率平均最低，为0.69%，较2020年12月31日上升0.04%。

表外资产拨备计提率分析



年份	样本内披露银行		国有大型银行		股份制商业银行		城市商业银行		农村商业银行	
	最小值	最大值	最小值	最大值	最小值	最大值	最小值	最大值	最小值	最大值
2021年末	0.08%	3.82%	0.94%	3.82%	0.21%	1.55%	0.15%	2.23%	0.08%	2.27%
2020年末	0.06%	4.26%	1.23%	2.42%	0.15%	1.45%	0.17%	4.26%	0.06%	2.58%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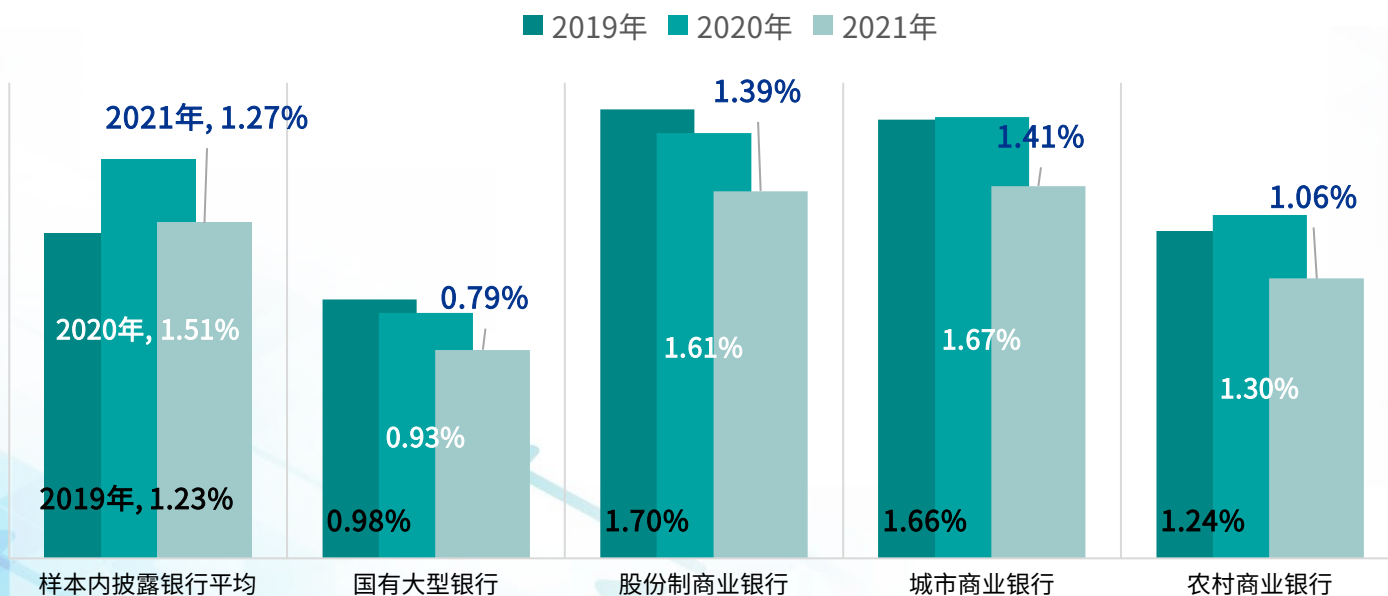
信用减值损失分析

5.1 信贷成本变动分析



- 58家样本银行中，仅有6家银行在年报中披露了信贷成本，其中有2家国有大型银行，4家股份制商业银行；其他银行数据根据同口径计算得出。
- 截至2021年，近三年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信贷成本呈先上升后下降趋势，各类银行平均信贷成本较2020年度的样本银行信贷成本下降0.24%，因为为样本银行在2021年平均贷款余额增长率低于信用减值损失增长率。
- 从银行类型来看，国有大型商业2021年较2020年信贷成本下降0.14%，且低于样本银行平均水平（低于1%）；各类型银行2021年平均信贷成本较2020年均有所下降。

19年至21年信贷成本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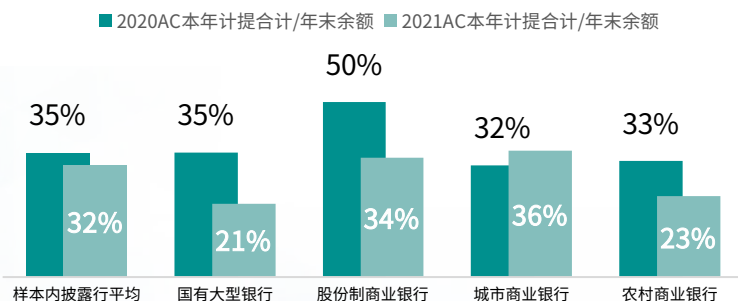


5.2 发放贷款与垫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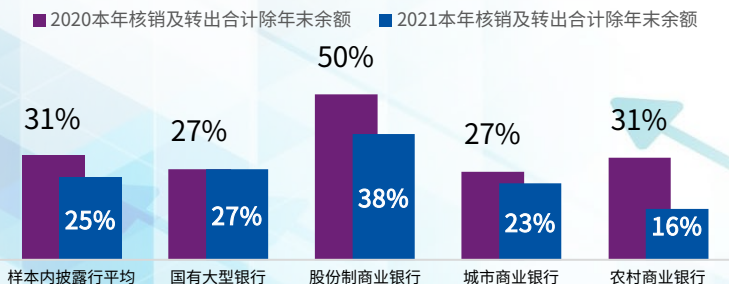
- 58家样本银行中，有44家银行披露了本年减值计提及核销情况；另有14家未披露相关信息，包括2家国有行，2家股份制银行，6家城商行及4家农商行。
-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及垫款，2021年样本内披露银行本年计提与减值余额占比为31.94%，较2020年下降了3.45%，2021年城市商业银行平均计提率最高，股份制商业银行具有最高核销及转出比例，分别为36.05%和38.03%。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客户贷款及垫款，2021年样本内披露银行本年计提与减值余额占比为2.63%，较2020年下降0.27%，2021年股份制的计提率最高，农商行计提率最低，国有大型银行的核销转出比例最高，城商行和农商行的核销转出占余额比最低。

以摊余成本计量

01 本年计提/回拨合计占年末余额比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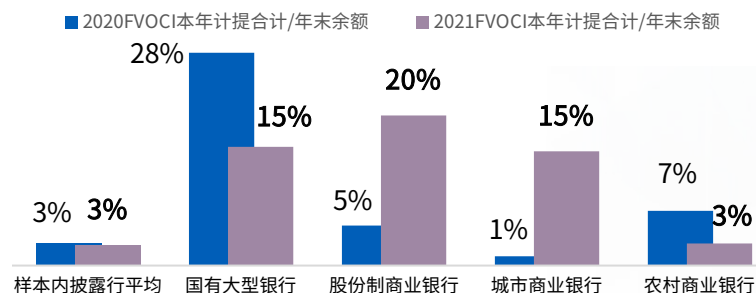


02 本年核销及转出合计占年末余额比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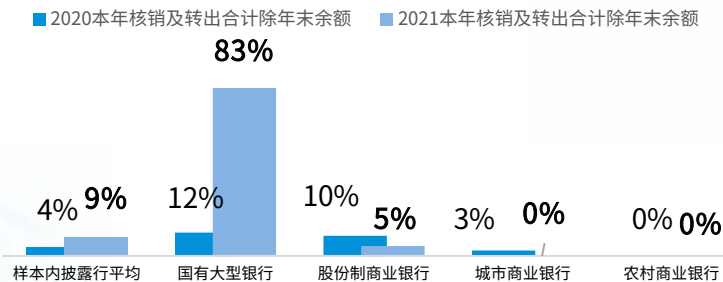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01 本年计提/回拨合计占年末余额比例情况



02 本年核销及转出合计占年末余额比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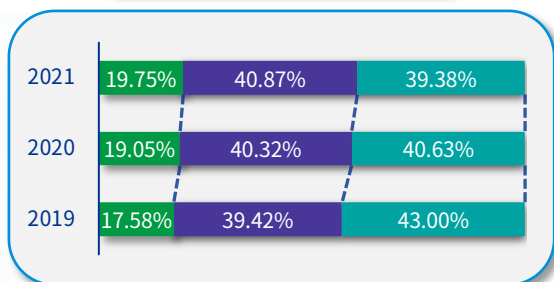


5.3 经营分部信用及其他资产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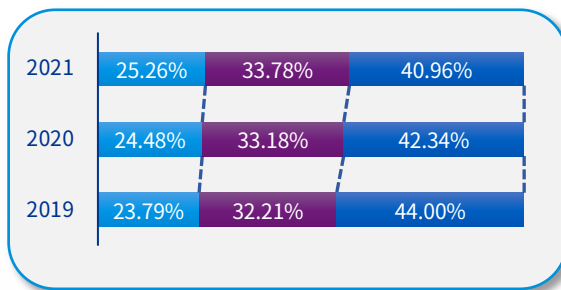
- 58家样本银行中，51家上市银行按照经营分部情况披露了资产余额情况，未披露的银行包括3家股份制银行、1家城商行、3家农商行。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样本内披露银行的零售金融业务、公司金融业务、其他业务的资产余额平均占比分别为19.75%、40.87%、39.38%。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零售金融业务和公司金融业务的资产余额占比均较2020年12月31日有小幅提升，零售金融业务从19.05%上升至19.75%，公司金融业务从40.32%上升至40.87%，其他业务资产余额占比从40.63%下降至39.38%。

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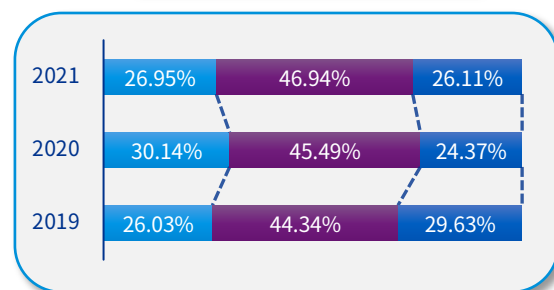


- 零售金融业务
- 公司金融业务
- 其他业务 (包括资金业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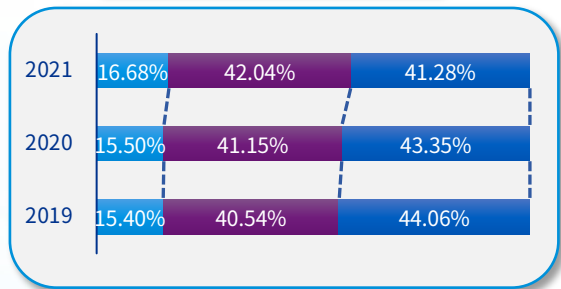
国有大型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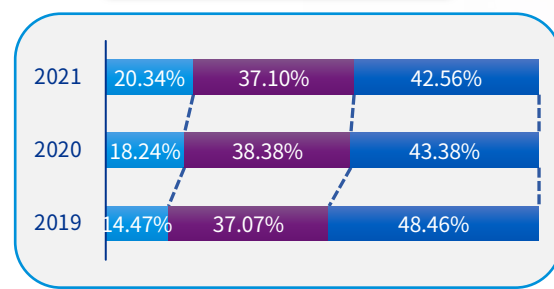
股份制商业银行



城市商业银行



农村商业银行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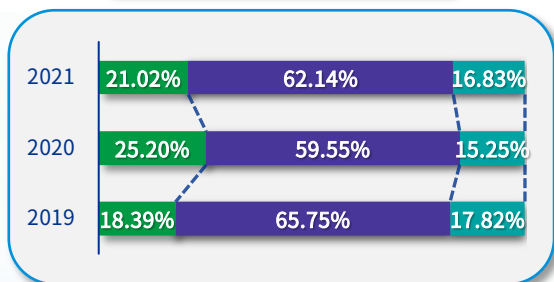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5.3 经营分部信用及其他资产占比情况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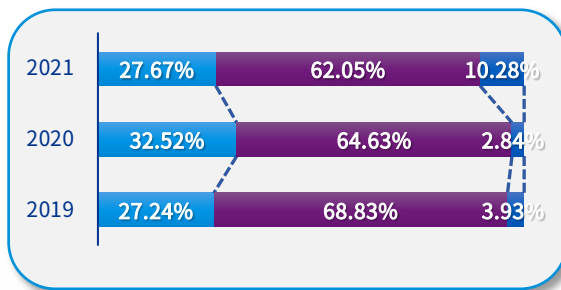
- 2021年样本内披露银行的零售金融业务、公司金融业务及其他业务的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占比平均分别为21.02%、62.14%和16.83%；相较于2020年，其他业务和公司金融业务的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占比有所提高，而零售金融业务的比例明显下降。
- 2021年股份制商业银行零售金融业务的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占比小幅度提高，而其余分类银行的减值损失占比均明显下降。
- 除国有大型银行外，其他类型银行的公司金融业务减值损失占比均存在不同程度提高，而城市商业银行的上升幅度最大。

样本内披露银行平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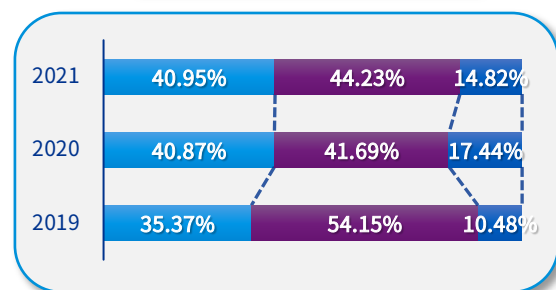


- 零售金融业务
- 公司金融业务
- 其他业务 (包括资金业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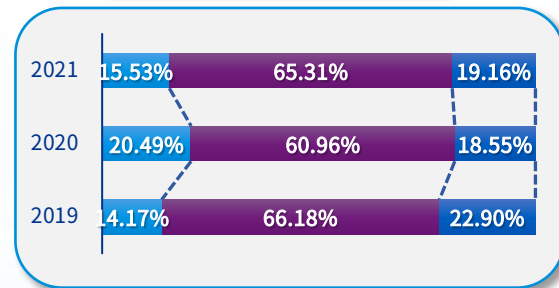
国有大型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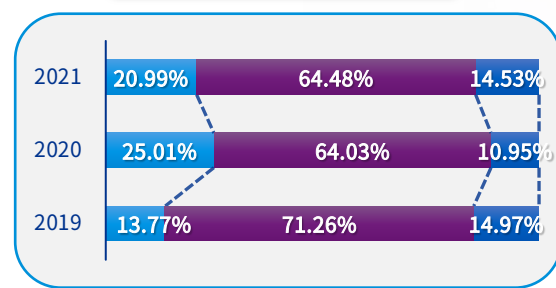
股份制商业银行



城市商业银行



农村商业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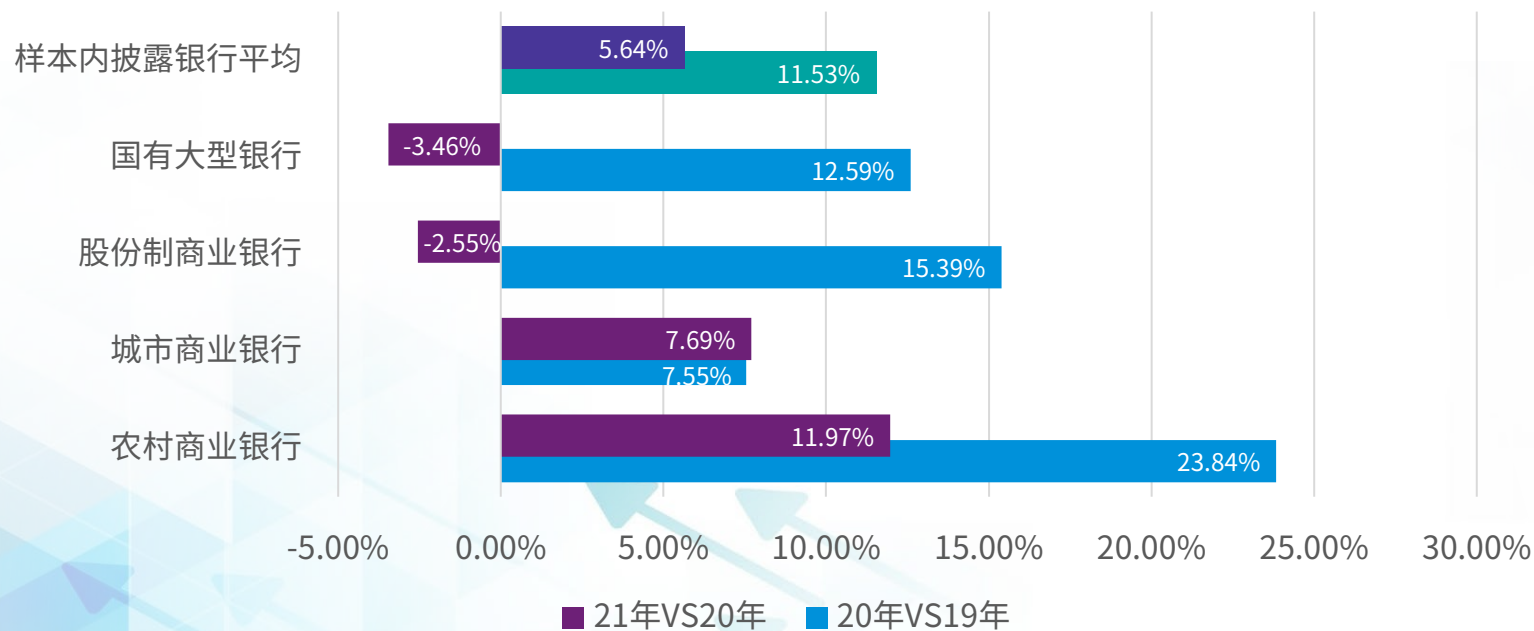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5.4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变动情况



- 2021年样本内披露银行的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平均较2020年上升5.64%；其中，农村商业银行平均涨幅为最高，为11.97%，而国有大型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的减值损失有所下降，国有大型银行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跌幅明显，为-3.46%。
- 而2020年同期，样本内披露银行的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较2019年上升11.53%；各类银行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涨幅均不同程度上升，其中，农村商业银行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的上升最为显著，为23.84%。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blue gradient with binary code (0s and 1s) scattered throughout. In the upper right, there is a faint bar chart with several vertical bars of varying heights. In the lower left, there is a faint line graph with a red line showing an upward trend. The overall aesthetic is technical and data-oriented.

06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披露分析

6.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披露分析

——内部评级相关内容披露

在各银行年报中的会计政策及风险管理部分，多家银行披露了行内内部评级的相关内容，摘录信息披露较为充分的示例如下：

2021年与2020年披露无显著变化

银行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A股份制	本行将客户按信用等级划分为A、B、C、D四大类，并进一步分为AAA+、AAA、AAA-、AA+、AA、AA-、A+、A、A-、BBB+、BBB、BBB-、BB+、BB、BB-、B、B+、B-、CCC+、CCC、CCC-、CC、C、D二十四个信用等级。D级为违约级别，其余为非违约级别。
B城商行	本集团的内部评级体系包括15个未违约等级(AAA到C)及1个违约等级(D)。主标尺表为每个评级类别匹配特定范围的违约概率，且在一定时间内保持稳定。本集团定期对评级方法进行验证和重新校准，使其能够反映所有实际可观察违约情况。
C城商行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结构包括12个级别，本集团信用风险评级（内部评级）外部评级映射关系：内部评级1：AAA；内部评级2：AA+；内部评级3：AA；内部评级4：AA-；内部评级5：A+；内部评级6：A，A-；内部评级7：BBB+ to BBB；内部评级8：BB+ to BB-；内部评级9：B+ to B-；内部评级10：CCC, CC+；内部评级11：CC to C+；内部评级12：C, C-。
D城商行	本集团对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划分十九级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内部信用风险评级反映单个交易对手的违约概率评估结果，且对不同类别的交易对手采用不同的内部评级模型。
E城商行	本银行的评级体系包括24个未违约等级及1个违约等级。本银行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等的变动情况。
F城商行	本集团在借款人层面确定评级。客户经理持续地将更新的信息/信用评估录入信用系统。此外，客户经理也从其他渠道获取公开财务报表等信息，并每年对借款人的信用状况进行更新。这些信息将决定更新的内部信用评级和违约概率。本集团对该评级结果进行校准，使得更高风险级别的违约风险以指数方式增加。例如，这意味着A和A一级之间的违约概率差异低于BB及B级之间的违约概率差异。

2021年与2020年披露有变化

银行	内容简介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2020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G股份制	2021年较2020年对内部评级的调整	本集团的评级体系包括33个未违约等级及1个违约等级。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等的变动情况。	本集团的评级体系包括24个未违约等级及1个违约等级。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包括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等的变动情况
H城商行	2021年较2020年对内部评级的调整	本集团的内部评级体系包括了13个未违约等级(AAA到C)及1个违约等级(D)。主标尺为每个评级类别匹配特定范围的违约概率，且在一段时间内保持稳定。	本集团的内部评级体系包括了15个未违约等级(AAA到C)及1个违约等级(D)。主标尺为每个评级类别匹配特定范围的违约概率，且在一段时间内保持稳定。

6.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披露分析

——内部风险分类相关内容披露

在各银行年报中的会计政策及风险管理部分，多家银行披露了行内内部风险分类的相关内容，其中部分银行五级风险分类的基础上，对贷款风险分类进行了细分，摘录信息披露较为充分的示例如下：

2021年与2020年披露无显著变化

银行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A股份制	现时，本集团的贷款以十级分类为基础，进行内部细化的风险分类管理（正常一至五级、关注一级、关注二级、次级、可疑及损失）。或有负债和承担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一致。
B股份制	在中国银保监会风险等级分类制度的基础上，将本集团信贷资产风险分为九级，分别是正常一级、正常二级、正常三级、关注一级、关注二级、关注三级、次级、可疑、损失。
C城商行	本集团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的对信贷资产进行五级风险分类的基础上，将信贷资产进一步细分为正常一级、正常二级、正常三级、关注一级、关注二级、关注三级、次级一级、次级二级、可疑、损失十个等级，并采用实时分类、定期清分、适时调整的方式及时对分类等级进行调整，提高对信用风险管理的精细化程度。
D城商行	并基于内部管理细化需要，在指引五级划分的基础上将本集团贷款风险分类标准划分为八级。其中，正常类贷款细化为三级，关注类贷款细化为二级，从而更准确地判断贷款质量。本集团具体的贷款评级如下：(1) 信用风险管理正常类贷款：最优类贷款、较优类贷款和正常类贷款；关注类贷款：包括一般关注类贷款和重点关注类贷款；次级类贷款：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可疑类贷款；损失类贷款：损失类贷款。

2021年与2020年披露有变化

银行	内容简介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2020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E农商行	2021年较2020年对内部分类风险的调整	在信贷资产方面，本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的对信贷资产进行五级风险分类的基础上，已试行将信贷资产进一步细分为正常 1、正常 2、正常 3、关注 1、关注 2、关注 3、次级 1、次级 2、可疑、损失十个等级，并采用实时分类、定期清分、适时调整的方式及时对分类等级进行调整，提高对信用风险管理的精细化程度。	在信贷资产方面，本集团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的对信贷资产进行五级风险分类的基础上，已试行将信贷资产进一步细分为正常、正常一、关注+、关注、关注一、次级+、次级、次级一、可疑、损失十个等级，并采用实时分类、定期清分、适时调整的方式及时对分类等级进行调整，提高对信用风险管理的精细化程度。

6.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披露分析

——具体模型方案相关内容披露

在各银行年报中的会计政策及风险管理部分，多家银行披露了具体模型方案的相关内容，摘录信息披露较为充分的示例如下：

2021年与2020年披露无显著变化

银行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A城商行	本集团通过 莫顿公式及回归分析 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以理解这些指标历史上的变化对违约率的影响。对于循环信贷产品， 本集团使用已提取贷款余额加上“信用转换系数”估计剩余限额内的提款 ，来预测违约风险敞口。本銀行基於歷史數據構建遷移矩陣計算12個月違約概率，並由12個月違約概率通過構建 Markov鏈模型 推導出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概率。
B城商行	减值模型主要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通过模型分组，建立了多个公司、零售、同业减值模型，包括建立了宏观经济景气指数、企业景气指数、住房景气指数、商业银行不良贷款比例等不同宏观指标与宏观经济指数的回归模型， 并利用MERTON公式和历史违约信息对各债项违约概率(PD)进行调整，实现对拨备的「前瞻性」计算 。对于无法建立回归模型的资产组合，如客户违约率极低，或没有合适的内部历史数据的资产组合组合等，本银行主要采用外部评级数据或类似组合的历史违约数据，通过估计的方式映射到类似资产组合上。
C城商行	2021年，本集团从万德公布的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库采集过去的上述关键经济指标的 时间序列数据 ，分析经济指标之间的跨期内生关系，在 蒙特卡洛方法模拟随机冲击基础上，建立预测函数 ，结合专家经验和专业判断，预测不同情景下的关键经济指标预测值。 动态拨备是金融企业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变化， 采取的逆周期计提拨备的方法，即在宏观经济上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低时多计提拨备，增强财务缓冲能力；在宏观经济下行周期、风险资产违约率相对较高时少计提拨备，并动用积累的拨备吸收资产损失的做法。

2021年与2020年披露有变化

银行	内容简介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2020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D股份制	2021年更新模型测算方案	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内部评级模型为基础进行计算得到。整个存续期违约概率基于12个月违约概率推算得到；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开发了信用减值损失模型来计算信用减值损失，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建立了国民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等宏观指标与风险参数的Logistic回归模型，并定期预测乐观、中性和悲观等三种宏观情景，应用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算多情景下的信用减值损失。	违约概率： 本集团构建迁移矩阵计算12个月违约概率 ，并由12个月违约概率通过构建Markov链模型推导出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概率。本集团根据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开发了信用减值损失模型来计算信用减值损失， 采用自上而下的开发方法 ，建立了GDP等宏观指标与风险参数的 Logistic回归模型 ，并通过 VAR模型专家 整的工作机制定期预测乐观、中性和悲观等三种宏观情景，应用信用减值损失模型计算多情景下的信用减值损失。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6.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披露分析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定量披露

在各银行年报中的会计政策及风险管理部分，多家银行披露了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定量标准，摘录信息披露较为充分的示例如下：

2021年与2020年披露无显著变化

银行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A国有行	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设置了定性和定量标准。例如： 公司类贷款内部信用评级下降至15级及以下，债券投资内部信用评级下降2级及以上的，将被视同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B国有行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其中，信用评级等级采用内外部评级结果，判断标准如下： (i)变动后内外部评级等级差于本集团授信准入标准；(ii)非零售资产内部评级等级较初始确认时内部评级等级下迁3个级别及以上；
C国有行	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信用风险特征和风险管理现状，设置定量和定性标准， 主要包括客户评级下降3级、信用风险分类是否改变和逾期天数是否超过30天等 ，以判断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D股份制	本集团通过信用风险评级是否下跌到一定等级，如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信用风险评级， 较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评级下降达到B级及以下，或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的违约概率是否大幅上升，如个人贷款交易对手在报告日违约概率达到初始违约概率的8-10倍等 ，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判断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E股份制	本集团对比报告日发生的违约风险与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判断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主要因素包括： 1.减值损失的违约概率大幅上升例如原则上公司类贷款内部信用评级下降3级及以上，债券投资外部信用评级下降3级及以上。2.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通常情况下，如果信贷业务逾期30天以上，则应视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F股份制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及上限指标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评级下迁至等级15级及以下； 借款人出现业务、财务和经济状况或经营情况的不利变化；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例如对于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30天(不含)至90天(含)的债项，本集团认为其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并将其划分至阶段二。"
G城商行	自资产初始确认以来 内部评级(共记16个内评等级)恶化幅度大于等于三个等级 即属于信用风险显著上升的情况。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从初始确认以来评级结果下降幅度及报告日内部评级结果；逾期天数(零售个贷类业务和信用卡业务使用逾期月度数)；报告日五级分类结果；预警信号(常规预警、黄色预警、橙色预警、红色预警)。
H城商行	本集团通过信用风险评级是否下跌到一定等级，如企业贷款和金融投资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 信用风险评级下降至16级及以下，或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的违约概率是否大幅上升，如个人贷款交易对手在报告日的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增加0.20-0.35等 ，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判断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6.1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关披露分析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定量披露（续）

在各银行年报中的会计政策及风险管理部分，多家银行披露了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定量标准，摘录信息披露较为充分的示例如下：

2021年与2020年披露无显著变化

银行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I城商行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外部评级大幅下调，尤其是借款人评级下调至A级（国内评级机构）或BBB-级（国际评级机构）以下；或出现在集团的内部观察名单上。
G城商行	使用内部评级的公司贷款及证券投资业务，在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对应相同期限的违约概率上升超过100%，且报告日违约概率大于2%。为了说明临界值的使用，以一笔公司贷款为例，贷款在初始确认时违约概率为1.31%。如果在本报告日期的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为2.74%，与初始变化超过上述临界值，则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K农商行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性、定量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当触发以下一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金融工具合同付款逾期超过30天，但未超过90天； · 金融工具资产风险分类为关注类； · 客户的违约概率较贷款发放时上升超过150%； · 信用卡业务发生逾期，但未超过90天； · 债券投资本金发生逾期，但未超过90天； · 债券评级为“AA-”以下时；债券发行人出现负面信息，如发行主体评级下调、评级展望为负面，或发行人发生兑付风险警示等； · 金融机构外部主体评级为“AA-”以下时，且外部评级下滑1级(含)及以上。

其他相关披露：预警级别

银行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L城商行	同时，集团通过预警级别对具有特征的资产分为四类， 常规预警 ：出现一项或数项预警信号但不足以影响授信人的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 黄色预警 ：存在一定风险预警信号但累计效果对授信人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带来一定影响但预计不会有任何损失； 橙色预警 ：风险状况较为突出，直接或一定程度影响授信人正常经营和偿债能力，虽然已出现或可能出现临时性逾期、欠息、但预计恶化的可能性较小； 红色预警 ：突发重大恶性事件已经导致其授信业务逾期、欠息。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6.2 疫情影响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内容披露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11家银行披露了新冠肺炎疫情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的影响。2021年年报中与疫情相关的披露内容与2020年年报相比均无显著变化。另外，较多银行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中，明确披露所使用的前瞻性资讯时充分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及银行业抨击的影响，以下摘录了部分银行典型相关内容披露：

银行	内容简介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A国有大行	披露了新冠肺炎疫情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的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发生后，本集团依政府规定对于部分受疫情影响的借款人提供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的信贷安排。对于上述实施延期还本付息的贷款，本集团根据借款人实际情况和业务实质风险判断进行贷款风险分类， 不会 将该延期还本付息安排作为 自动触发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B国有大行	披露了新冠肺炎疫情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的影响	对于受疫情影响而实施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延后还款等信贷支持措施的借款人，本集团参考相关监管机构指引， 不 将受疫情影响办理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延后还款等信贷支持措施视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 自动触发因素 。本集团坚持实质性风险判断，综合考虑借款人经营能力、偿债能力及受疫情影响情况变化，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增加。
C国有大行	披露了新冠肺炎疫情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的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本集团对于 申请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的客户 ，严格依据监管规定，在不扩大后续风险，不影响后续清收的前提下，审慎评估客户还款能力，对于满足认定标准的客户采用展期等方式予以纾困。 本集团已评估上述客户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上升，并适时调整阶段划分。
D国有大行	披露了新冠肺炎疫情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的影响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本集团依政府规定对受疫情影响的 存量客户提供纾困方案 。对于申请贷款纾困政策的客户，本集团审慎评估该等客户的还款能力，对于满足政策标准的客户合理采取调整还款付息安排、展期或者续贷等方式纾困帮扶， 同时评估相关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上升。

疫情下对前瞻性模型的处理

银行	2021年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E城商行	在 充分考虑新冠肺炎疫情对未来的宏观经济影响基础上，对模型输入值部分进行了平滑调整。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6.3 ESG影响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内容披露



- 58家样本银行中，有12家银行在年报中对ESG相关内容进行披露。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12家银行均在年报中披露了开展环境风险的压力测试相关内容，有3家银行考虑或已经构建零售或对公ESG评级体系。
- 1家国有大行明确披露2021年底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考虑环境与气候变化影响。

银行	内容简介	2021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A国有大行	明确披露已量化评估ESG对评级迁徙、违约概率、预期损失等方面对信贷资产组合风险变化情况的影响	测试以2020年末为基期，期限为30年，假定企业测试期内不进行低碳转型改造。测试根据不同情景下气候转型风险影响，测算煤电企业未来的财务表现，从 评级迁徙、违约概率、预期损失等方面 量化评估信贷资产组合风险变化情况，推动前瞻做好转型风险防范。
B国有大行	明确披露2021年底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考虑环境与气候变化影响。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对于2021年12月31日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考虑了当前经济环境的变化对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影响，包括：债务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及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程度， 环境与气候变化影响，及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的特定行业风险。
C国有大行	明确披露着手构建对公客户ESG评级体系	提升风险计量能力，着手构建 对公客户ESG评级体系 ，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要求和绿色低碳发展趋势。
D国有大行	明确披露将ESG风险纳入了内部评级调整因素	授信调查和审查报告中增加“ESG风险及气候风险”内容，将 ESG风险纳入内部评级调整因素。
E城商行	明确披露开发线上信贷客户ESG评级系统，推动ESG评级在客户内部信用评级中的应用。	开发上线信贷客户ESG评级系统，将客户ESG评级结果作为授信决策依据， 推动ESG评级在客户内部信用评级中的应用。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6.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前瞻性披露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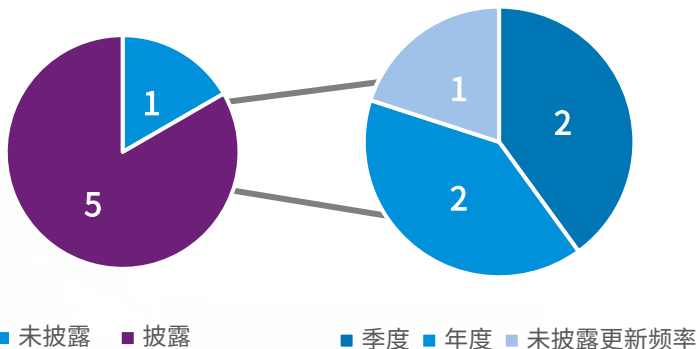
——前瞻性情景宏观指标更新频率



- 样本内58家银行中，41家银行明确披露会对前瞻性宏观指标进行定期更新，其中22家银行披露了具体的更新频率，以季度为频率更新的银行有10家；以年度为频率更新宏观指标的银行有12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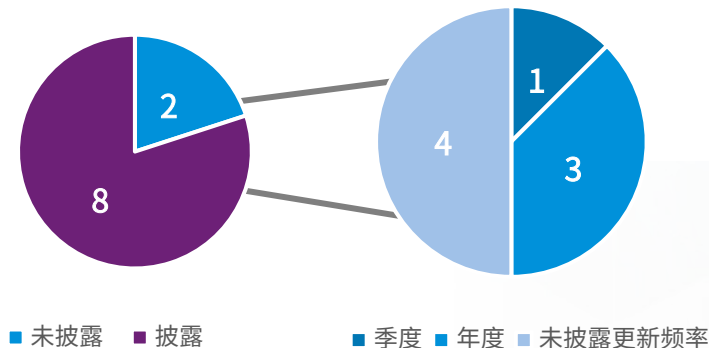
是否披露定期更新宏观指标 定期更新频率家数统计

国有大型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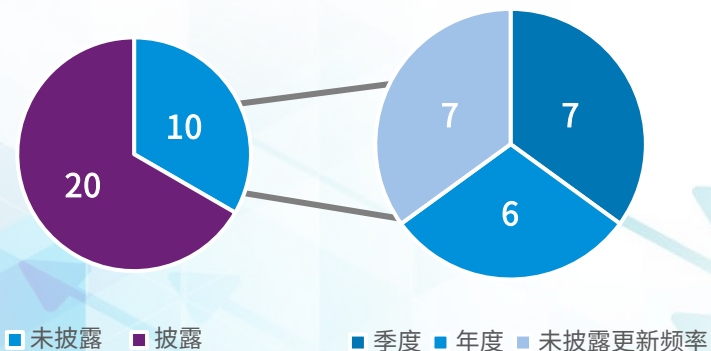


是否披露定期更新宏观指标 定期更新频率家数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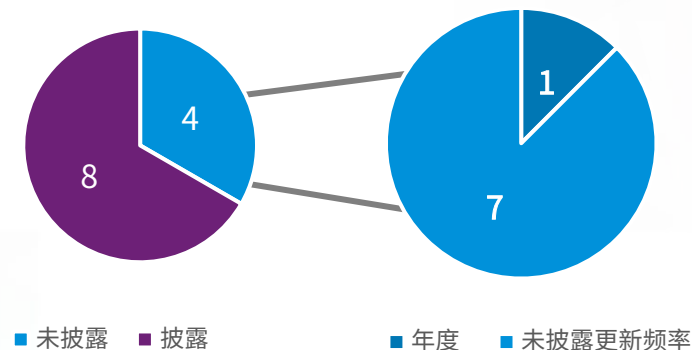
股份制商业银行



城市商业银行



农村商业银行



6.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前瞻性披露分析

——前瞻性情景预测披露内容



- 样本内58家银行中，56家银行披露了前瞻性预测时所采用的宏观指标名称，其中33家银行披露了部分宏观指标的预测值，分开披露三情景下宏观指标预测值的银行有25家，仅披露综合三情景宏观指标预测值的银行有8家，从预测指标明确可看出有1家城商行在前瞻性调整里预测了未来两年宏观经济指标对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的影响，各指标的预测值范围如下：

指标	名称	乐观预测范围	基准预测范围	悲观预测范围	披露机构
GDP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	6.30%	5.00%~6.00%	4.50%	4家
	2022年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	3.40%~7.00%	2.90%~6.90%	1.90%~5.19%	10家
	2023年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	5.96%	5.54%	5.17%	1家
	国内生产总值（年度同比）	-	5.34%	-	1家
	国内生产总值当期同比增长率	-	4.00%~5.00%	-	1家
	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	-	5.91%	-	1家
	国内生产总值指数增长率	-	5.00%~5.80%	-	1家
	重庆地区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	-	5.00%~6.00%	-	1家
CPI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增长率	-	2.10%~3.00%	-	1家
	消费者物价指数累计同比	2.80%	2.13%~2.40%	2.20%	2家
	消费者物价指数当月同比增长率	0.00%~2.03%	-0.34%~2.43%	-0.94%~1.40%	5家
M2	广义货币供应量月度同比增长率	6.50%~8.50%	6.00%~8.59%	5.50%~7.50%	3家
	广义货币供应量增长率	-	8.71%	-	1家
工业增加值	工业增加值增长率	-	6.89%	-	1家
	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	6.00%	4.90%	3.50%	1家
PMI	采购经理指数PMI	50.50%	49.95%~50.00%	49.50%	2家
生产价格指数	生产价格指数增长率	-	7.66%	-	1家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	4.50%~5.00%	-	1家
社会融资规模存量	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同比增长率	-	13.05%	-	1家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6.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前瞻性披露分析

——前瞻性情景预测披露内容（续）



- 样本内58家银行中，56家银行披露了前瞻性预测时所采用的宏观指标名称，其中33家银行披露了部分宏观指标的预测值，分开披露三情景下宏观指标预测值的银行有25家，仅披露综合三情景宏观指标预测值的银行有8家，从预测指标明确可看出有1家城商行在前瞻性调整里预测了未来两年宏观经济指标对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的影响，各指标的预测值范围如下：

指标	名称	综合三情景预测范围	披露机构
GDP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	4.35%	1家
	2022年国内生产总值当季同比增长率	3.00%~6.00%	3家
	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	3.76%~7.04%	2家
	广东省生产总值累计同比	3.09%~6.76%	1家
CPI	消费者物价指数累计同比	1.28%~2.72%	1家
	消费者物价指数当月同比增长率	2.09%~3.40%	3家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增长率	0.30%~2.60%	2家
M2	广义货币供应量增长率	7.00%~8.57%	2家
工业增加值	工业增加值累计同比	5.30%~6.50%	1家
PMI	采购经理指数PMI	48.63%~50.50%	3家
狭义货币供应量	狭义货币供应量	0.00%~6.00%	1家
生产价格指数	生产价格指数增长率	2.52%	1家
	生产价格指数当月同比	12.71%~13.56%	1家
	生产价格指数累计同比	8.35%~9.63%	1家
宏观经济景气指数	2022年宏观经济景气指数	95.81~101.04	1家
	2023年宏观经济景气指数	92.91~103.60	1家
国房景气	2022年国房景气指数	97.21~107.49	1家
	2023年国房景气指数	97.87~103.91	1家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2.00%~6.00%	1家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当月同比	-5.01%~1.31%	1家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累计同比	4.12%~11.38%	1家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累计同比增长率	7.09%~8.08%	1家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6.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前瞻性披露分析

——前瞻性权重披露统计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58家样本银行中有12家银行对于权重的文字描述部分披露内容为“基准情景占比最高”。其中，有10家银行对于权重的定性描述与去年披露内容相同，新增1家国有行、1家城商行将权重文字描述由“未披露”描述改为“基准情景占比最高”。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8家银行披露了三情景具体权重，相较于2020年12月31日新增G农商行以及H城商行的相应权重，另外，农商行A与股份制银行F披露前瞻性情景权重因疫情对宏观经济的影响，对悲观情景权重进行下调，数据如下所示：

未披露具体数值但披露权重信息银行

银行	21年末权重占比	21年年报相关文字说明
12家	基准情景占比最高	1、基准情景高于其他情景之和 2、基准情景等于其他情景之和 3、基准情景权重高于其他情景权重 4、通常中性情景占比最高，乐观和悲观占比比较低且相近
3家	未明确	1、三情景权重相若
35家	未披露	无

银行	20年末权重占比	20年年报相关文字说明
10家	基准情景占比最高	1、基准情景高于其他情景之和 2、基准情景等于其他情景之和 3、基准情景权重高于其他情景权重 4、通常中性情景占比最高，乐观和悲观占比比较低且相近
3家	未明确	1、三情景权重相若
39家	未披露	无

银行	2021年末情景权重			2020年末情景权重			权重变化原因披露
	乐观	基准	悲观	乐观	基准	悲观	
A农商行	↑10%	↑80%	↓10%	5%	55%	40%	考虑到疫情之下央行、政府和其他支持措施的实行对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B城商行	10%	70%	20%	10%	70%	20%	
C城商行	10%	60%	30%	10%	60%	30%	
D城商行	25%	50%	25%	25%	50%	25%	
E城商行	30%	40%	30%	30%	40%	30%	
F股份制	↑40%	↑50%	↓10%	20%	30%	50%	考虑到新冠疫情对宏观经济和银行业的影响。
G农商行	30%	50%	20%				
H城商行	30%	40%	30%				
平均权重	23.1%	55.0%	21.9%	16.7%	50.8%	32.5%	新增披露 新增披露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6.5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叠加分析



- 2021年，样本内58家银行中，有16家银行明确披露了管理层叠加相关内容，其中国有大型银行2家、股份制商业银行4家、城市商业银行6家、农村商业银行4家；部分银行管理层叠加的相关内容摘录如下：



银行	2021年叠加对象	2021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2020年叠加对象	2020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A国有大行	模型未覆盖重大不确定因素	由于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存在固有限制 ，也未反映 暂时性系统风险 ，本集团额外对减值准备进行增提，以应对潜在风险因素，提高本集团的风险抵补能力。于2021年12月31日，因考虑管理层叠加而增提的减值准备金额相对于整体减值准备余额不重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主要包含如下重大管理层判断、假设和估计：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的贷款资产	于2020年度，本集团针对 申请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的贷款资产 额外增提了减值准备， 金额相对于减值准备余额不重大 。
B国有大行	未明确管理层叠加对象，披露使用管理层叠加情况	当管理层认为 模型预测不能全面反映近期信贷或经济事件的发展程度 时，可使用管理层叠加调整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进行补充。	接受政府纾困政策的贷款、受信用债市场称等二级市场违约时间影响的金融工具	于2020年度，本集团针对 接受政府纾困政策的贷款以及受信用债市场等二级市场违约事件影响的金融工具 调增了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作为新增管理层叠加调整。 管理层叠加调整金额合计对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影响不重大 。
C股份制	未明确管理层叠加对象，披露使用管理层叠加情况及调整范围	对于 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宏观经济与国家政策的新变化 ，本集团也已考虑并因此额外调增了损失准备，进一步增强风险抵补能力， 通过此方式调增的减值准备不超过当前信用减值准备的5% 。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对象	管理层对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 进行叠加调整，此调整对预期信用损失影响不重大。
D股份制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对象	管理层根据专家建议调整 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组合的参数 ， 使本集团减值准备结果更贴近实际预期信用损失水平 。		与2021年披露内容相同

6.5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叠加分析 (续)

银行	2021年叠加对象	2021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2020年叠加对象	2020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E股份制	模型未覆盖重大不确定因素	<p>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预测经济指标以及多经济情景及其权重影响的参数和假设；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阶段三的企业贷款和垫款及债权投资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对象	2020年上半年，本行对受新冠疫情影响申请延期的个人和企业，以及受影响较大的行业，增加疫情影响的管理层叠加减值准备计提。
F股份制	未明确管理层叠加对象	由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存在固有限制，也未反映暂时性系统风险，本行额外对减值准备进行增提，以应对潜在风险因素，提高本行的风险抵补能力。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对象	2020年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宏观经济产生较大冲击，本行对相关影响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了考虑，同时调加了损失准备，进一步增强抵补能力。
G城商行	对于未能通过模型反映的特定行业及客户组合风险	对于未能通过模型反映的特定行业及客户组合风险，本集团额外对减值准备进行增提，以应对潜在风险因素，提高本集团的风险抵补能力。	第一、二阶段公司类贷款及垫款；个贷	对于第一、二阶段公司类贷款及垫款，采用模型计算及管理层叠加进行计算；对于个贷采用模型计算及管理层叠加方式进行减值准备计算。
H城商行	当不能及时通过适当调整以上模型参数反映经济波动的潜在影响时	当管理层认为不能及时通过适当调整以上模型参数反映经济波动的潜在影响时，本集团使用管理层叠加调整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未披露
I城商行	针对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政策环境、监管环境及区域风险变化等情况	于2021年度，对于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政策环境、监管环境及区域风险变化等情况，本集团管理层也已考虑并因此计提了损失准备，从而进一步增强风险抵补能力。		未披露
J城商行	针对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	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与2021年披露内容相同

6.5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叠加分析 (续)

银行	2021年叠加对象	2021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2020年叠加对象	2020年报具体披露内容
K城商行	针对部分高风险客户	同时，本集团对于部分高风险客户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结果的基础上进行了 其他管理层调整 。		与2021年披露内容相同
L城商行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与2021年披露内容相同
M农商行	针对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宏观经济与国家政策的新变化	于2021年度，对于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宏观经济与国家政策的新变化， 本集团也已考虑并因此额外调增了损失准备，进一步增强风险抵补能力 ，调增金额相对于信用减值准备金额不重大。		未披露
N农商行	针对个人住房按揭	于2021年， 本集团增加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作为个人住房按揭的管理叠加调整 。管理叠加调整的总金额并无对本集团的预期信用损失拨备产生重大影响。		未披露
O农商行	针对未通过模型充分反映的外部政策环境、监管环境、区域经济风险及特定客群风险变化等因素	针对未通过模型充分反映的外部政策环境、监管环境、区域经济风险及特定客群风险变化等因素， 本集团管理层亦会在信用损失准备金计提中予以适当考虑 ，以反映本集团资产的信用风险暴露情况。		未披露
P农商行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在许多重大判断，例如：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		与2021年披露内容相同

数据来源：各银行年报公开披露、毕马威整理分析。



联系我们

曹劲

金融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主管合伙人

毕马威中国

电话 +86 21-2212 3261
传真 +86 21-6288 1889
邮箱 jin.cao@kpmg.com

熊敏

金融风险管理咨询服务总监

毕马威中国

电话 +86 21-2212 3365
传真 +86 21-6288 1889
邮箱 tracy.xiong@kpmg.com

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公司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公司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 2022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是与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版权所有，不得转载。在中国印刷。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